

# 北京日升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Sunrise Technology Co., Ltd.

北京市东城区后永康胡同 17 号 1-758A

## 公开转让说明书

推荐主办券商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SEN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深圳市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 16-26 层

2013 年 8 月 3 日

## 挂牌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重大事项：

### 一、对基础电信运营商依赖的风险

目前公司主要与中国联通和中国电信合作，依托其相应基础电信资源开展业务，存在因电信运营商经营策略变化而导致停止提供基础资源的风险或单方面提高基础资源价格的风险。

### 二、跨区域经营的风险

目前，我国电信业务市场实行市场准入制度，在本地从事通信运营服务的企业必须取得《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经营跨区域业务需要取得《跨地区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该资质必须经过工业和信息化部审批核准，对企业资本和技术实力有较高要求，并且审批的门槛趋于严格。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将在未来两年逐步在其它地区设立分支机构，如果无法或未能及时取得相关资质，则会对公司的业务拓展产生不利影响。

### 三、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目前国内增值电信服务行业的市场竞争正在加剧，细分领域的市场集中度将不断提升，服务商间的竞争整合会带来价格的下滑和服务质量的提高。如果公司不能紧跟行业发展的步伐，不能根据客户需求及时进行技术创新和服务模式创新，则存在因竞争优势减弱而导致市场份额下降的风险。

### 四、共同控制可能带来的不确定风险

公司前两大股东方伟与舒浩江分别持有公司 47%、31%的股份，为公司的一致行动人及共同实际控制人。虽然方伟与舒浩江曾在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上对公司的重大事件的表决意见都保持了一致，且已经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从协议上也能约束两人在重大决策之前须达成一致意见以共同实施对公司控制的目的，但仍不排除未来可能因为两个股东之间经营理念的不同导致对公司实施共同控制带来的不确定风险。

### 五、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按照《公司法》及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股东会、执行董事和监事的治理结构，有限公司治理体系不够健全，实践中也出现执行董事和监事未及时换届，以及存在关联交易未履行决策批准程序等不规范情形。2013年1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建立了较为健全的三会治理机

构、三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制度》等管理制度。新的治理机构和制度对公司治理的要求比有限公司阶段高，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至今时间较短，公司管理层的管理意识需要进一步提高，对执行更加规范的治理机制尚需逐步理解、熟悉。因此股份公司设立初期，公司存在一定治理风险。

## 目 录

挂牌公司声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释 义	7
第一节 公司概况	9
一、公司基本情况	9
二、股份挂牌情况	9
三、公司组织结构	11
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相关情况	11
五、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13
六、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1
七、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1
八、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21
九、相关中介机构	22
第二节 公司业务	25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25
二、公司主要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28
三、公司商业模式	30
四、公司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31
五、与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36
六、挂牌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41
第三节 公司治理	55
一、挂牌公司三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55
二、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是否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57
三、公司独立运营情况	57
四、同业竞争	58
五、挂牌公司最近两年内资金占用情形以及相关措施	59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60
第四节 公司财务	65
一、财务报表	65
二、审计意见	73
三、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73
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73
五、主要税项	80
六、营业收入情况	81
七、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82
八、重大投资收益	83
九、非经常损益	83
十、主要资产	84
十一、主要负债	95
十二、股东权益情况	99
十三、财务指标分析	100
十四、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	102
十五、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07
十六、报告期内，公司进行资产评估情况	107
十七、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利润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107
十八、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07
十九、公司经营发展目标及风险因素	107
第五节 有关声明	113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签名及公司盖章	113

二、主办券商声明.....	114
三、律师声明.....	115
四、审计机构声明.....	116
五、资产评估师事务所声明.....	117
第六节 附件.....	118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118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118
三、法律意见书.....	118
四、公司章程.....	118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	118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118

## 释 义

除非本文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的含义如下：

公司、股份公司、本公司	指	北京日升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有限公司	指	北京日升天信科技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国信证券、推荐主办券商	指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	指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公司
中国联通	指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电信	指	中国电信集团公司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开转让	指	公司股份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公开转让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章程》	指	北京日升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北京兴华	指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电信业务	指	电信运营商提供的所有服务
增值电信业务	指	利用公共网络基础设施提供附加的电信与信息服务业务
统一通信	指	把计算机技术与传统通信技术融为一体的新通信模式
ISP	指	Internet Service Provider, 即因特网接入服务
IDC	指	Internet Data Center, 即互联网数据中心
ICP	指	Internet Content Provider, 即互联网内容提供商
SP	指	Service Provider, 是指移动互联网服务内容应用服务的直接提供者
VPN	指	Virtual Private Network, 即虚拟专用网络, 指的是在公用网络上建立专用网络的技术
NGN	指	Next-Generation Network, 即下一代网络。目前一般认为下一代网络基于 IP, 支持多种业务, 能够实现业务与传送分离, 控制功能独立, 接口开放, 具有服务质量保证和支持通用移动性的分组网
IT	指	Information Technology, 即信息技术, 是主要用于管理和处理信息所采用的各种技术的总称
3G	指	第三代移动通信技术, 是指支持高速数据传输的蜂窝移动通信技术
云计算	指	基于互联网的相关服务的增加、使用和交付模式, 通常涉

		及通过互联网来提供动态易扩展且经常是虚拟化的资源
战略性新兴产业	指	以重大技术突破和重大发展需求为基础，对经济社会全局和长远发展具有重大引领带动作用，知识技术密集、物质资源消耗少、成长潜力大、综合效益好的产业
三网融合	指	电信网、计算机网和有线电视网三大网络通过技术改造，能够提供包括语音、数据、图像等综合多媒体的通信业务
报告期	指	2011 年度、2012 年度、2013 年 1-6 月



## 第一节 公司概况

###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北京日升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Beijing Sunrise Technology Co., Ltd.

法定代表人：方伟

成立日期：2000年7月12日

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日期：2013年1月7日

注册资本：1000万元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后永康胡同17号1-758A

邮编：100007

信息披露负责人：张学静

电话号码：010-85885830

传真号码：010-85885834

公司网址：<http://www.suninfo.com.cn/>

电子信箱：[zhangxj@suninfo.com.cn](mailto:zhangxj@suninfo.com.cn)

组织机构代码：72142436-4

所属行业：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I63）；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公司所属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I63）

主营业务：通信服务

### 二、股份挂牌情况

（一）股票代码、股票简称、股票种类、挂牌日期等

股票代码：430317

股票简称：日升天信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每股人民币1.00元

股票总量：1,000万股

挂牌日期：【】年【】月【】日

##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二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做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2.8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北京日升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第二十四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方伟先生和舒浩江先生承诺：“本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所持公司股份；本人在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本人若离职，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公司股份。”“本人遵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规定，将所持公司股份分三批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转让，每次进入数量均为本人所持股份数量的三分之一，进入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公司股东季刚先生承诺：“本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所持公司股份；本人在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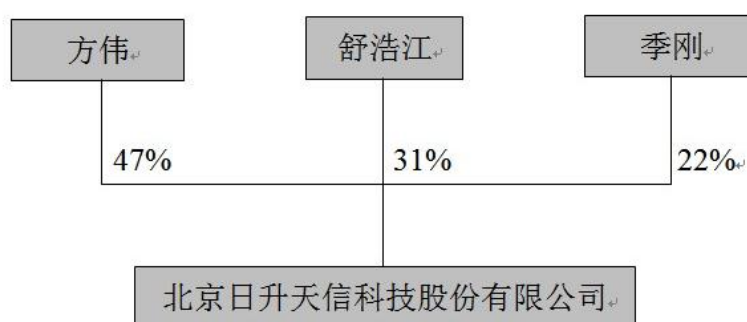
不超过本人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人若离职，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公司股份”。

股份公司于 2013 年 1 月 7 日成立，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设立未满一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股东无可进行公开转让的股份。符合条件的股份将于股份公司设立满一年之日起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公开转让。

除上述情况，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冻结、质押或其他转让限制情况。

### 三、公司组织结构

#### （一）公司股权结构图



#### （二）公司控股和参股公司情况

本公司无控股或参股公司。

#### （三）公司分公司情况

名称：北京日升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分公司

负责人：方伟

成立日期：2013 年 5 月 16 日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北河沿大街 159 号

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通讯设备、机械设备、电子产品、金属材料、建筑材料、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汽车配件、文化用品、工艺品、日用品；承办展览展示；家庭劳务服务

### 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相关情况

####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	股东性质	质押情况
方伟	4,700,000.00	47.00	自然人持股	无质押、冻结或其他争议情况
舒浩江	3,100,000.00	31.00	自然人持股	无质押、冻结或其他争议情况
季刚	2,200,000.00	22.00	自然人持股	无质押、冻结或其他争议情况
合计	10,000,000.00	100.00		

注：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 1、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方伟和舒浩江。

股份公司的第一大股东方伟持有股份公司 47% 的股份，并担任股份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股份公司的第二大股东舒浩江持有股份公司 31% 的股份，并担任股份公司董事和副总经理，两人合计持有股份公司 78% 的股份。2010 年 4 月 16 日，方伟与舒浩江签署了《协议》，约定两人在有限公司的所有重要事务决策方面均保持一致行动。2012 年 11 月 26 日，鉴于有限公司拟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方伟与舒浩江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共同承诺：在处理有关公司经营发展、且需要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重大事项时应采取一致行动；就有关公司经营发展的重大事项向股东大会行使提案权和在相关股东大会上行使表决权时保持充分一致；如任一方拟就有关公司经营发展的重大事项向股东大会提出议案时，须事先与另一方充分进行沟通协商，在取得一致意见后，以双方名义共同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在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公司经营发展的重大事项前须充分沟通协商，就双方行使何种表决权达成一致意见，并按照该一致意见在股东大会上对该等事项行使表决权。该协议有效期至股份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转让之日起满 36 个月之日到期。若到期后，双方仍拟保持一致行动，可再行续签一致行动协议。

方伟，男，1973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4 年毕业于北京理工大学工商管理专业，专科学历。1991 年至 1992 年就职于北京松下彩色显像管公司，任技术科职员；1992 年至 1994 年就职于北京昆仑饭店，任餐饮部经理；1994 年至 1999 年就职于中国银行总行信用卡部，任职员；1999 年至 2001 年就职于中银香港信用卡公司，任高级经理；2001 年至 2012 年 12 月就职于北京日升天信科技有限公司，历任总经理、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现任股份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任期三年，自 2012 年 12 月至 2015 年 12 月。

舒浩江，男，1973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6年毕业于北京外国语大学英语专业，专科学历；2000年至2009年就职于国贸物业酒店管理公司，任市场总监；2009年至2012年12月就职于北京日升天信科技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现任股份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自2012年12月至2015年12月。

报告期内，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 2、主要股东

(1) 方伟，情况详见本说明书之第一节“公司概况”之“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相关情况”之“(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

(2) 舒浩江，情况详见本说明书之第一节“公司概况”之“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相关情况”之“(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

(3) 季刚，1972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3年毕业于北京燕京华侨大学英语专业，专科学历。1994年至1996年就职于北京新北城实业开发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助理；1996年至2011年就职于北京巧力神液压机具厂，历任员工、技术部经理、市场部经理；2009年至今就职于北京燕翔世纪商贸有限公司，任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现任股份公司董事，任期三年，自2012年12月至2015年12月。

###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方伟和舒浩江除持有本公司股权外，不存在其他控股、参股公司。

(三)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方伟先生、舒浩江先生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 五、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 (一) 有限公司设立

公司前身为北京日升天信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00年7月12日，《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1101022144764，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官园大街官园清洁站，经营范围为销售通讯设备（不含无线电发射设备）、机电设备、金属材料、建筑材料、电子计算机及外部设备、汽车配件。

有限公司设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50 万元。中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中鉴验字(2000)第 2257 号《开业登记验资报告书》，对有限公司设立登记的注册资本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有限公司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
1	辛光伟	货币	40.00	80.00
2	魏华	货币	10.00	20.00
合计			50.00	100.00

## (二) 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1 年 5 月 1 日，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股东魏华将 10 万元出资转让给方伟；同意股东辛光伟将 12.75 万元出资转让给吉垚旭；同意股东辛光伟将 2.75 万元出资转让给方伟。

2001 年 5 月 1 日，转让各方签订了《股东转让协议》。本次股权转让各方约定的权利义务已履行完毕，转让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1	魏华	方伟	10.00	10.00
2	辛光伟	吉垚旭	12.75	12.75
3	辛光伟	方伟	2.75	2.75

本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
1	辛光伟	货币	24.50	49.00
2	吉垚旭	货币	12.75	25.50
3	方伟	货币	12.75	25.50
合计			50.00	100.00

有限公司修改了公司章程，并于 2001 年 7 月 12 日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 (三) 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3 年 7 月 19 日，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股东辛光伟将 11.75 万元出资转让给方伟。

2003 年 7 月 19 日，转让双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本次股权转让双方约定的权利义务已履行完毕，转让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1	辛光伟	方伟	11.75	11.75

本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方伟	货币	24.50	49.00
2	吉垚旭	货币	12.75	25.50
3	辛光伟	货币	12.75	25.50
合计			50.00	100.00

有限公司修改了公司章程，并于 2003 年 8 月 4 日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 （四）有限公司第三次股权转让暨第一次增资

2004 年 9 月 8 日，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股东辛光伟将 12.25 万元出资转让给吉垚旭；同意股东辛光伟将 0.5 万元出资转让给方伟。

2004 年 9 月 8 日，转让各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本次股权转让各方约定的权利义务已履行完毕，转让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1	辛光伟	吉垚旭	12.25	12.25
2	辛光伟	方伟	0.50	0.50

本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方伟	货币	25.00	50.00
2	吉垚旭	货币	25.00	50.00
合计			50.00	100.00

同日，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由 50 万元增至 100 万元。新增的注册资本由股东方伟以货币出资 25 万元；由股东吉垚旭以货币出资 25 万元。

根据浦发银行北京宣武支行《交存入资资金报告单》（第三联）所载，方伟、吉垚旭于 2004 年 09 月 20 日已将上述货币出资存入企业登记资金专用账户。根据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2004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北京市工商局改革市场准入制度优化经济发展环境若干意见》第（十三）条：“投资人以货币形式出资的，应到设有‘注册资本(金)入资专户’的银行开立‘企业注册资本(金)专用账户’交存货币注册资本(金)的规定，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可以根据入资银行出具的《交存入资资金凭证》确认投资人缴付的货币出资数额”的规定，公司本次增资未聘请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审验。

本次增资后，各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方伟	货币	50.00	50.00
2	吉垚旭	货币	50.00	50.00
合计			100.00	100.00

有限公司修改了公司章程，并于 2004 年 9 月 23 日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 （五）有限公司第四次股权转让

2006 年 4 月 11 日，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股东方伟将 22.5 万元出资转让给曲道钢；同意股东吉垚旭将 2.5 万元出资转让给曲道钢；同意股东吉垚旭将 20 万元出资转让给张奋强。

2006 年 4 月 11 日，转让各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本次股权转让各方约定的权利义务已履行完毕，转让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1	方伟	曲道钢	22.50	22.50
2	吉垚旭	曲道钢	2.50	2.50
3	吉垚旭	张奋强	20.00	20.00

本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方伟	货币	27.50	27.50
2	吉垚旭	货币	27.50	27.50
3	曲道钢	货币	25.00	25.00
4	张奋强	货币	20.00	20.00
合计			100.00	100.00

有限公司修改了章程，并于 2006 年 04 月 12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 （六）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

2007 年 7 月 19 日，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增加注册资本 900 万元，注册资本由 100 万元变更为 1000 万元，新增的注册资本由黔东南州正恒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 900 万元。

2007 年 8 月 20 日，北京万和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万和通验字(2007)第 8-701 号《验资报告》，对本次新增资本的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方伟	货币	27.50	2.75
2	吉智楷（曾用名吉垚旭）	货币	27.50	2.75
3	曲道钢	货币	25.00	2.50
4	张奋强	货币	20.00	2.00
5	黔东南州正恒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货币	900.00	90.00
合计			1000.00	100.00

有限公司修改了公司章程，并于 2007 年 8 月 21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 （七）有限公司第五次股权转让

2007 年 10 月 12 日，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股东黔东南州正恒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将 900 万元出资分别转让给曲道钢 225 万元，转让给吉智楷 247.5 万元，转让给方伟 247.5 万元，转让给张奋强 180 万元。

2007 年 10 月 12 日，转让各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本次股权转让各方约定的权利义务已履行完毕，转让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1	黔东南州正恒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曲道钢	225.00	225.00
2	黔东南州正恒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吉智楷	247.50	247.50
3	黔东南州正恒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方伟	247.50	247.50
4	黔东南州正恒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张奋强	180.00	180.00

本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方伟	货币	275.00	27.50
2	吉智楷	货币	275.00	27.50
3	曲道钢	货币	250.00	25.00
4	张奋强	货币	200.00	20.00
合计			1000.00	100.00

有限公司修改了公司章程，并于 2007 年 10 月 17 日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 （八）有限公司第六次股权转让

2008 年 3 月 15 日，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股东方伟将 10 万元出资转让给林涛；同意股东吉智楷将 10 万元出资转让给林涛；同意股东曲道钢将

40 万元出资转让给林涛；同意股东张奋强将 30 万元出资转让给林涛。

2008 年 3 月 15 日，转让各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本次股权转让各方约定的权利义务已履行完毕，转让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1	方伟	林涛	10.00	10.00
2	吉智楷	林涛	10.00	10.00
3	曲道钢	林涛	40.00	40.00
4	张奋强	林涛	30.00	30.00

本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方伟	货币	265.00	26.50
2	吉智楷	货币	265.00	26.50
3	曲道钢	货币	210.00	21.00
4	张奋强	货币	170.00	17.00
5	林涛	货币	90.00	9.00
合计			1000.00	100.00

有限公司修改了公司章程，并于 2008 年 04 月 11 日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 （九）有限公司第七次股权转让

2010 年 1 月 8 日，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曲道钢将其持有的 21% 的股权以货币方式转让给股东方伟，转让股权价格为 1 元；同意吉智楷将其持有的 26.5% 的股权以货币方式转让给方伟，转让股权价格为 1 元；同意张奋强将其持有的 17% 的股权以货币方式转让给方伟，转让股权价格为 1 元。

2010 年 1 月 18 日，转让各方签订了《股东股权转让协议》。本次股权转让各方约定的权利义务已履行完毕，转让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价格（元）
1	张奋强	方伟	170.00	1.00
2	吉智楷	方伟	265.00	1.00
3	曲道钢	方伟	210.00	1.00

本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方伟	货币	910.00	91.00
2	林涛	货币	90.00	9.00

合计	1000.00	100.00
----	---------	--------

有限公司修改了公司章程，并于 2010 年 01 月 19 日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十) 有限公司第八次股权转让

2010 年 3 月 23 日，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股东方伟将 250 万元出资转让给舒浩江；同意股东方伟将 150 万元出资转让给季刚。

2010 年 3 月 23 日，转让各方签订了《股东股权转让协议》。本次股权转让各方约定的权利义务已履行完毕，转让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1	方伟	舒浩江	250.00	250.00
2	方伟	季刚	150.00	150.00

本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方伟	货币	510.00	51.00
2	舒浩江	货币	250.00	25.00
3	季刚	货币	150.00	15.00
4	林涛	货币	90.00	9.00
合计			1000.00	100.00

有限公司修改了公司章程，并于 2010 年 4 月 16 日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十一) 公司第九次股权转让

2012 年 4 月 5 日，股东林涛与季刚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林涛同意将 90 万元出资全部转让给季刚。本次股权转让双方约定的权利义务已履行完毕，转让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1	林涛	季刚	90.00	90.00

本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方伟	货币	510.00	51.00
2	舒浩江	货币	250.00	25.00
3	季刚	货币	240.00	24.00
合计			1000.00	100.00

有限公司修改了公司章程，并于 2012 年 5 月 15 日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 (十二) 公司第十次股权转让

2012年7月4日，股东方伟与舒浩江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方伟同意将40万元出资转让给舒浩江；股东季刚与舒浩江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季刚同意将20万元出资转让给舒浩江。本次股权转让各方约定的权利义务已履行完毕，转让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1	方伟	舒浩江	40.00	40.00
2	季刚	舒浩江	20.00	20.00

本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方伟	货币	470.00	47.00
2	舒浩江	货币	310.00	31.00
3	季刚	货币	220.00	22.00
合计			1000.00	100.00

有限公司修改了公司章程，并于2012年8月2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 (十三)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2年11月26日，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以2012年9月30日为改制基准日，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2012）京会兴审字第04014629号《审计报告》，有限公司2012年9月30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为人民币11,147,072.09元；根据北京天通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天通评报字[2012]第01-081号《资产评估报告》，有限公司2012年9月30日经评估的净资产为11,261,787.97元。有限公司以2012年9月30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人民币11,147,072.09元，折合股份总额1,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超出股本部分1,147,072.09元计入资本公积，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2012）京会兴验字第04010286号《验资报告》，对股份公司设立的注册资本进行了审验。各股东出资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股份（万股）	所占比率（%）
----	------	------	--------	---------

1	方伟	净资产折股	470.00	47.00
2	舒浩江	净资产折股	310.00	31.00
3	季刚	净资产折股	220.00	22.00
合计			1000.00	100.00

2013年1月7日，股份公司取得了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110104001447641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六、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 七、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具体情况请参见“第四节公司治理”之“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 八、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 （一）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33,197,645.81	26,733,359.85	22,947,896.05
固定资产	8,530,190.10	7,402,305.51	6,513,580.37
无形资产	456,747.50	259,760.30	134,433.90
资产总额	46,280,431.71	37,530,075.05	31,191,862.48
负债总额	32,830,876.74	26,229,370.44	24,178,652.16
股东权益	13,449,554.97	11,300,704.61	7,013,210.32
归属挂牌公司股东权益	13,449,554.97	11,300,704.61	7,013,210.32

### （二）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3年1-6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营业收入	50,831,388.82	77,093,024.06	54,496,077.99
净利润	2,148,850.36	4,287,494.29	3,579,185.6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48,850.36	4,287,494.29	3,579,185.6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48,850.36	4,300,131.48	3,582,485.6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148,850.36	4,300,131.48	3,582,485.65

## (三) 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3年1-6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980,633.46	7,462,609.34	3,810,897.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3,453,349.85	-5,363,453.54	-2,052,499.5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4,559,225.00	5,347,788.31	1,637,861.0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74,758.31	7,446,944.11	3,396,259.02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438,712.30	22,313,470.61	14,866,526.50

## (四) 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3年1-6月/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度/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度/ 2011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70.94%	69.89%	77.52%
流动比率	1.01	1.02	0.95
速动比率	0.86	0.93	0.88
每股净资产	1.34	1.13	0.7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34	1.13	0.70
应收账款周转率	48.14	116.13	183.30
存货周转率	54.25	325.23	300.81
毛利率	37.75%	35.12%	33.12%
净资产收益率	17.36%	46.82%	68.5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17.36%	46.96%	68.57%
基本每股收益	0.21	0.43	0.36
稀释每股收益	0.21	0.43	0.3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20	0.75	0.38

## 九、相关中介机构

## (一) 主办券商

名称：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如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 16 层至 26 层

联系电话：0755-82130833

传真：0755-82133196

项目小组负责人：尹飞

项目小组成员：刘双全、霍思乐、王念春、彭娜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法定代表人：张学兵

住所：中国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甲 6 号 SK 大厦 36-37 层

联系电话：010-59572288

传真：010-65681022

经办律师：李馨、孙红、都伟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胜华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北环中心 22 层

联系电话：010-82250666

传真：010-82250851

经办注册会计师：陈红、樊艳丽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北京天通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吕建国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甲 38 号 1505

联系电话：010-88203439

传真：010-88203439

经办注册评估师：吕建国、孔凡斗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中央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住所：深圳市深南中路 1093 号中信大厦 18 楼

联系电话：0755-25938000

传真：0755-25988122

（六）拟挂牌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



## 第二节 公司业务

###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 (一) 主营业务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通信服务业务，以公司的统一通信运营平台为基础，面向中小企业和商务人士提供综合通信服务，主要包括互联网接入服务、数据中心服务、后期维护和技术支持服务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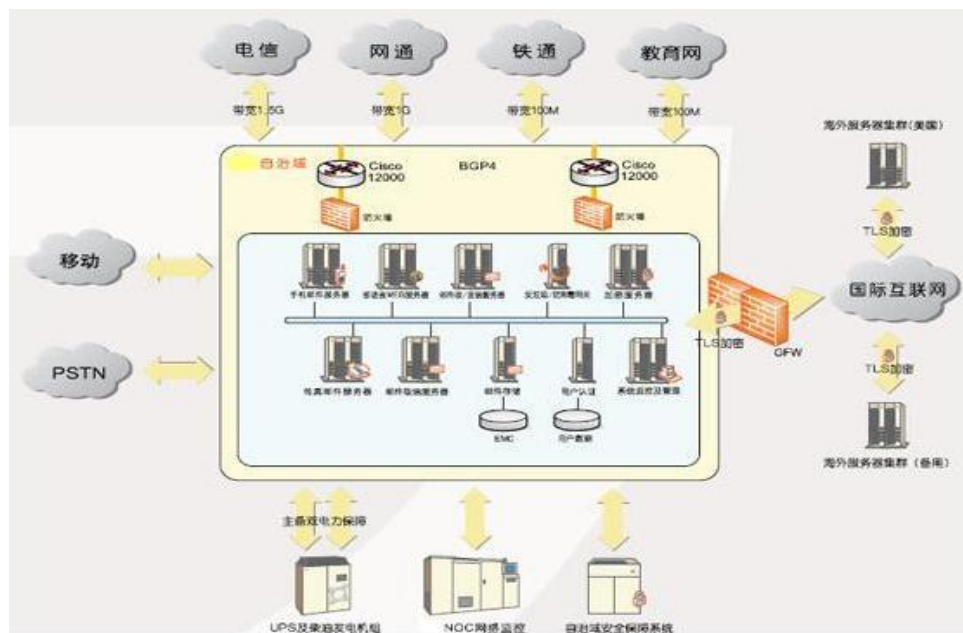
#### (二) 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用途

服务类型	主要服务
通信服务	互联网接入服务
	数据中心服务
	其他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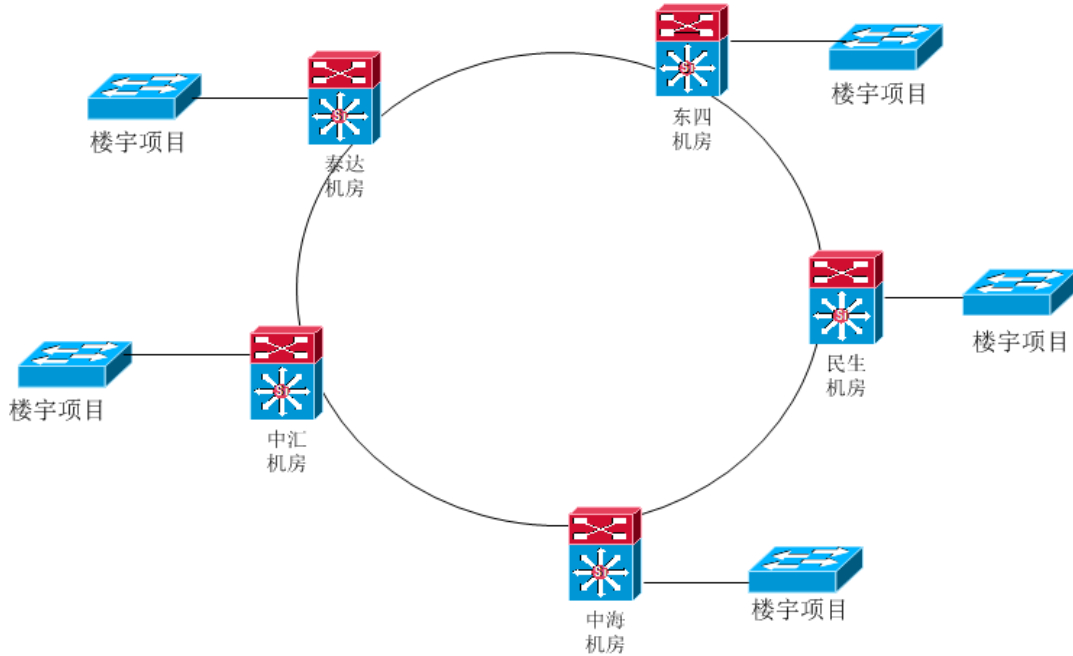
#### (1) 互联网接入服务

公司提供的互联网接入服务，即ISP业务，是以可靠性高、容量较大的光纤骨干网和覆盖广泛的宽带城域网为基础，根据用户不同的网络需求提供不同带宽的接入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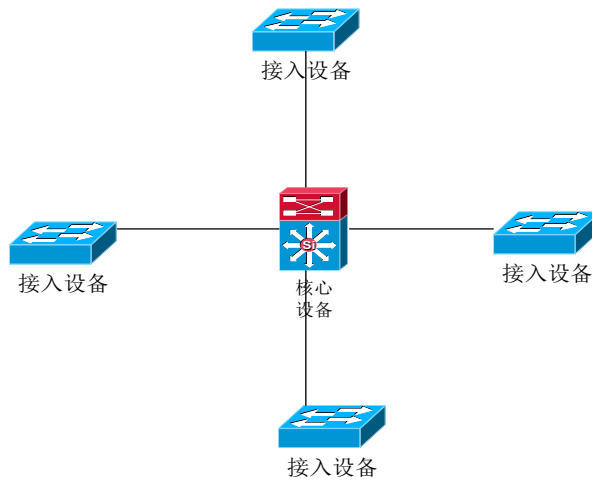
具体而言，作为互联网接入服务供应商，公司将中国联通、中国电信等各大基础运营商的出口带宽直接接入到公司核心骨干网，由高端路由设备控制，通过路由策略等网络技术进行带宽混合，用户可根据需求选择各家运营商的带宽或混合带宽，解决了各运营商之间通信不畅的问题。如下图：



公司还搭建了覆盖较为广泛的光纤城域网，其环状光纤骨干链路主要由5大骨干节点组成，即东四机房、民生机房、泰达机房、中汇机房和中海机房。同时启用动态路由协议，它能实时地适应网络结构的变化，防止一处连接发生故障而影响整体网络，使网络具有冗余性、可靠性、管理方便等优点。



楼宇内部主要采用光纤接入和光纤加五类网络线（FTTX+LAN）连接的方式实现宽带接入，使用千兆光纤连接到楼宇或小区的中心交换机，使用百兆光纤或五类网络线把中心交换机和楼层交换机以星型网络拓扑结构相连，采用综合布线把楼层交换机端口连接到用户，用户接入速率可达100Mbps，网络可扩展性强，投资规模小。另有光纤到办公室、光纤到户、光纤到桌面等多种接入方式满足不同用户的需求。FTTX+LAN方式采用星型网络拓扑，使网络具有控制简单、故障易于诊断及隔离、方便服务等特点。具体如下图：



## (2) 数据中心服务

公司的数据中心服务，即IDC业务，是利用相应的机房设施，为用户提供带宽租赁、设备存放空间租赁、设备维护及管理服务和其他应用服务。

公司的数据中心机房位于北京东四地区，是公司与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共同合作经营的互联网数据中心，也是目前等级最高的数据中心之一，具有高可靠性和高安全性。机房总面积达800平方米，层高3.5米，共有264个机架，承重650千克/平方米，机房采用抗静电地板，采用强弱电桥架结构上走线的方式。同时，机房设置专用精密恒温恒湿空调系统和电力保障系统。公司不仅可以提供高品质的硬件环境，还为客户提供7×24小时网络安全服务及一整套安全解决方案，提高了用户网络安全与信息安全的强度，减少了用户在信息安全方面的运营维护投入。

具体服务如下：

项目	内容
带宽租用服务	为用户提供 2M-1000M 的带宽租用服务。出口带宽使用的 BGP4 动态路由具有优化、高可靠性和高灵活性的特点，能有效降低链路中断、路由波动等安全隐患与运营风险。
机房空间租用服务	为用户提供整机柜租用或单台服务器的机柜空间租用服务。公司为用户提供 42U 标准 19 英寸机柜租用服务，单机柜最高供电能力达到 16A，双路 UPS 供电到机柜，每机柜可放置最多 12 台 2U 服务器。
虚拟主机服务	为用户提供所需的虚拟网络空间。
IP 地址服务	为客户提供全公网 IP 地址管理服务，使用户可以更好、更快捷的与国际网络连接。
运营维护服务	为用户的信息系统提供更好的安全性服务，从而有效地控制和减少用户由于信息安全问题而引起的损失。同时，数据中心专业工程师 7×24 小时为用户提供设备、线路等方面的技术支持。

## (3) 其他服务：

公司面向已有企业和个人客户提供后期维护服务、技术支持服务和IT服务等增值服务，主要包括硬件维护、软件维护、网络维护、工程建设、数据恢复及代购服务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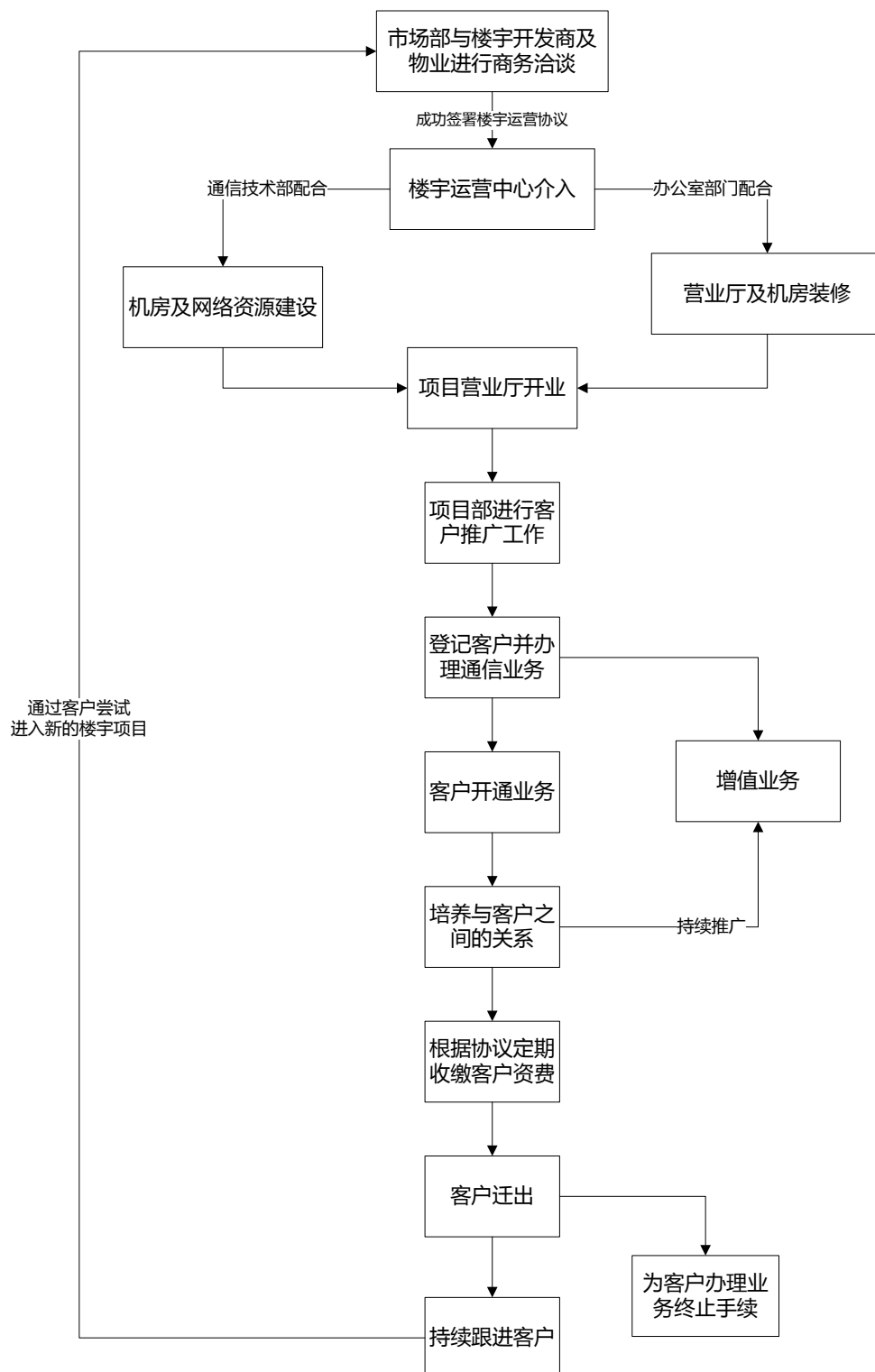
具体服务如下：

项目	内容
软件维护	提供安装各类应用软件和定期调试维护服务
硬件维护	提供 PC 机、笔记本电脑、服务器、打印机、传真机、电话交换机等设备设施的维护服务
网络维护	提供通信线路维护、组网设备调试及维护服务
工程建设	提供网络规划、建设、机房建设、综合布线、监控门禁系统等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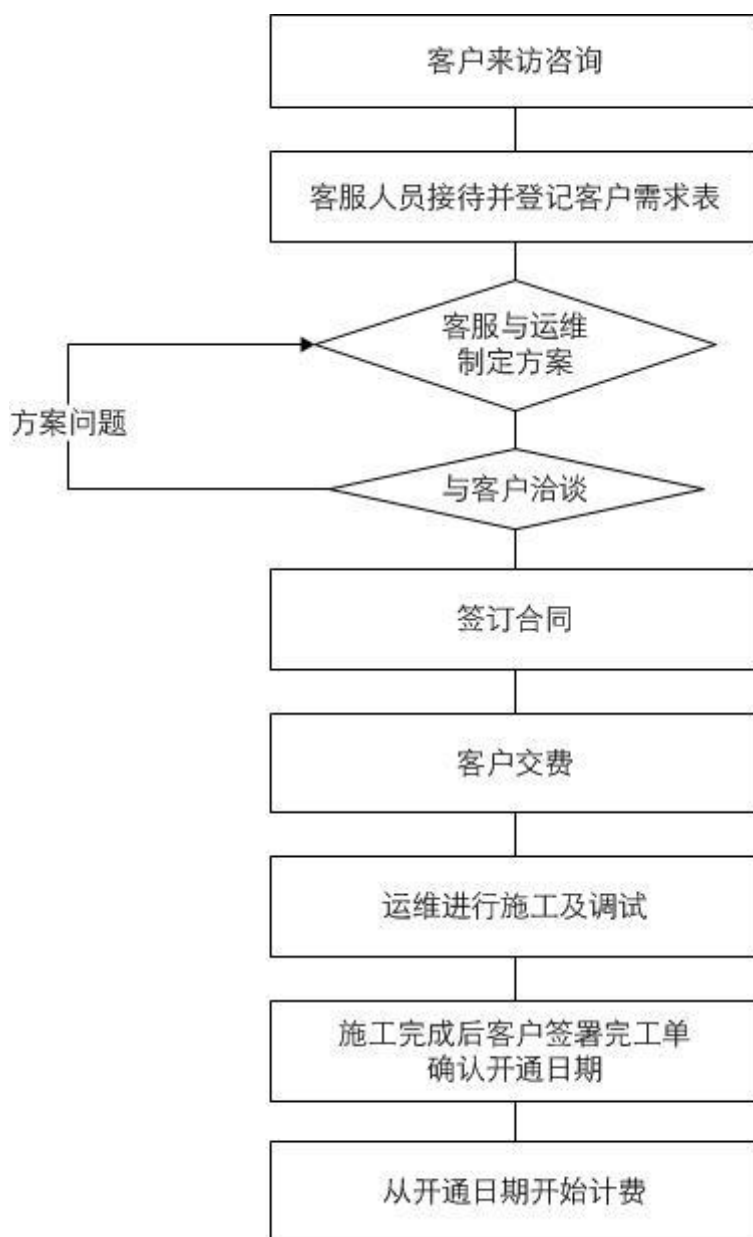
数据恢复	提供硬盘等存储设备的数据读取及恢复服务
整机代购	提供各类办公及组网设备的代购服务

## 二、公司主要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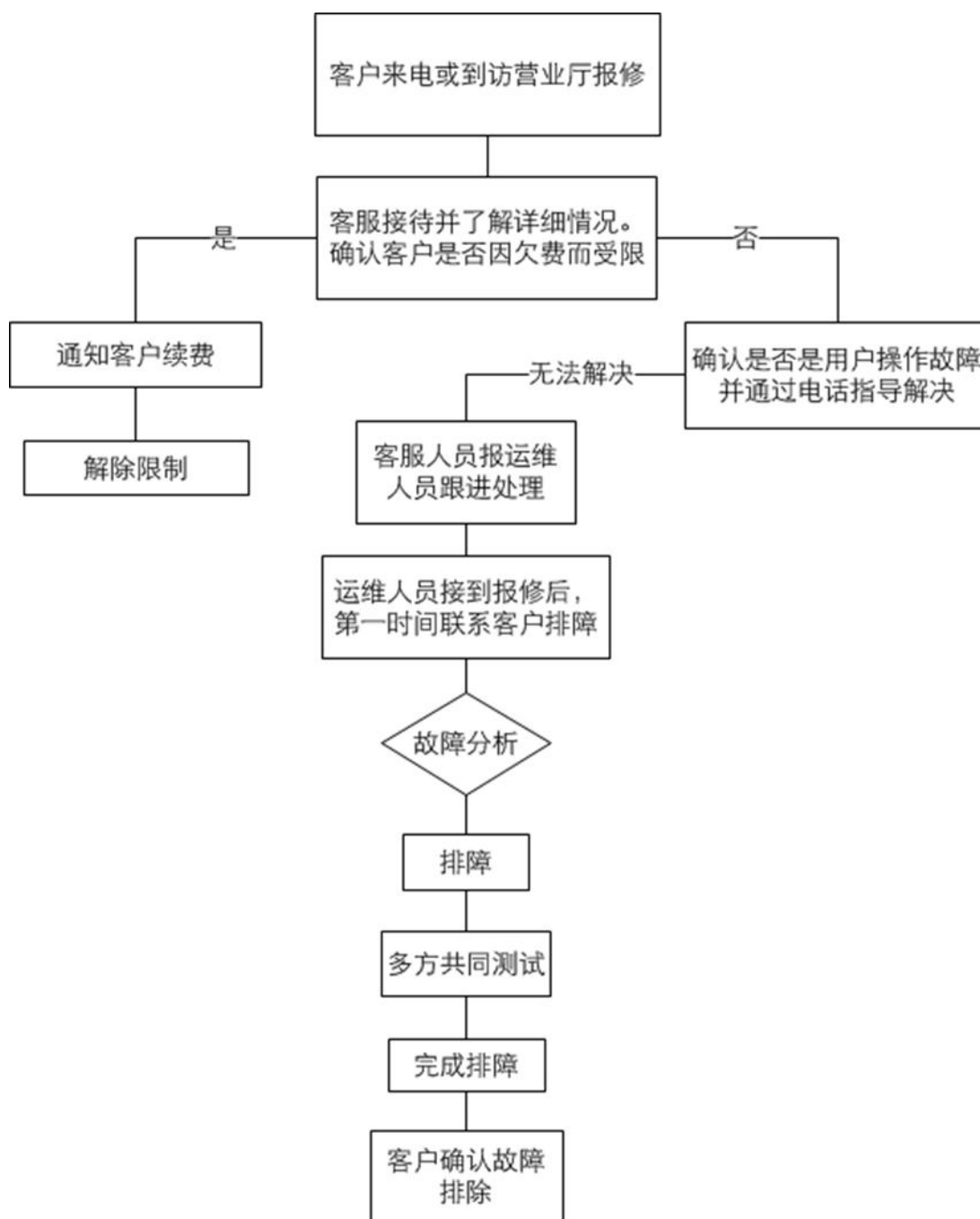
### (1) 楼宇运营流程



(2) 客户办理业务流程



### (3) 报修服务流程



## 三、公司商业模式

(1) 商业模式：公司自创立以来一直专注于通信服务行业，经过多年累积和探索，建立了基于商业楼宇的统一通信运营服务模式，即公司将采购的电信资源通过专业技术和运营网络进行整合、传输，并分配给各个客户使用，从而实现为客户提供通信服务。

具体而言，公司业务开展以楼宇为项目单位，以商业楼宇为主。项目前期公

司与楼宇的开发商或物业公司洽谈,对于公司进驻楼宇提供通信服务的相关事项达成合作协议;项目中期,进行楼宇内信息化网络的采购、规划及搭建工作,并通过搭建的信息化网络将采购的电信资源分配给各个用户;项目后期,在楼宇内设立通信服务运营中心和营业厅,并派驻 5-10 名专职人员,采取“7×24 小时”驻场式服务模式,为客户提供通信业务的申请、开通、安装、计费、维护等一系列服务。

(2) 采购模式:公司主要向中国联通、中国电信、中国移动等基础运营商以及其他增值电信服务商采购电信资源。

(3) 销售模式:公司在业务拓展方面主要采取直销的模式,主要面向的服务对象为中小型企业用户及商务人士。在实际业务拓展过程中主要分为两个层面,在楼宇开拓层面,公司通过与开发商、物业公司建立合作实现楼宇开拓,以增加公司业务覆盖的范围;在企业和个人用户开拓层面,公司通过提供驻地的增值电信服务吸引用户,与用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从而保证了公司能够获得稳定的经常性业务来源,同时公司积极挖掘现有企业和个人用户的信息化方面需求,寻求和发展新的业务来源。

(4) 盈利模式:公司主要通过向中小企业和商务人士提供通信服务来实现公司业务收入及利润。

#### 四、公司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 (一) 产品或服务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公司的核心技术主要来源于公司研发团队的自主创新以及行业经验积累与创新,主要包括 NGN 网络平台、网络的冗余设计、CACHE 技术等,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特点描述
1	NGN 网络平台	公司的核心网络平台基于 NGN 的技术应用,与传统的电路交换电信网络不同,NGN 是建立在 IP 技术基础上的新型电信网络,具有强大的开放性和扩展性,能够容纳各种形式的信息,在同一管理平台下,实现音频、视频、数据信号的传输和管理。
2	网络的冗余设计	公司的核心骨干网和各个汇接节点网的网络设备、互联线路均为冗余设计,即通过重复配置设备或部件,当系统出现故障时,冗余的设备或部件介入工作,承担已损设备或部件的功能,为系统提供服务,减少当机事件的发生,保证了业务的稳定运营。

3	CACHE 技术	CACHE 技术即高速缓冲存储器技术，该技术可以将用户经常访问的页面以缓存的方式保存在特定的服务器之上，当客户试图打开该网页时可直接从服务器上读取，公司网络设计中采用了该技术，极大的提高了访问速度，也减少了带宽负荷。
4	楼宇项目通信资源管理系统	该系统使用 B/S 架构，将楼宇项目通信业务使用的各类资源进行归类和整合，使语音系统使用的各条线路、节点清晰明了，各类网络设备负载情况、端口使用情况、用户承载情况一目了然，便于管理者对系统资源使用情况的掌握以及对新资源的分配，避免操作性失误。
5	楼宇项目营帐系统	本软件采用典型业务开发平台进行开发，使用 B/S 架构，极大地提高了楼宇项目业务开展及管理效率，针对公司楼宇项目分散的特点，可以使管理者及时了解各地项目动态、业务受理情况，大大提高了效率。
6	楼宇项目账单管理系统	该系统采用典型业务平台进行开发，使用 B/S 架构，使得软件集成度高，功能丰富、强大，本软件将楼宇项目日常收款、账务进行清晰管理，并与楼宇项目营帐系统进行对接，省却了手工业务中频繁对账、纠错复杂等环节，使账务管理和账单生成便捷。
7	IDC 机房后台管理系统	本软件采用了最新的适应企业的 B/S 架构，使得用户不用安装客户端，直接使用浏览器可以进行查询、录入和管理信息等操作；该软件集成度高，业务功能丰富，数据采集准确实时，界面友好，操作简单，使用户对快速招投标信息检索和分析有很大的帮助，提高了企业的效率。
8	机房信息安全管理系统	该系统能打印出各类报表，提供员工值班的预约功能，可灵活安排机器，使得用户快速检索和分析招投标信息，提高工作效率。
9	网络监控系统	该系统包括了“配置程序”、“多画面播放”等模块；“配置程序”运行远程网络监控摄像头的快捷方式，“多画面播放”运行远程网络监控摄像机多画面播放软件的快捷方式，在数量小于 16 个网络远程网络监控摄像机的情况下，可以随意使用摄像机，提高了监控的范围和便捷性。

公司的主要技术中 NGN 网络平台、网络的冗余设计、CACHE 技术为非专利技术，未取得相关证书；公司的其他主要技术包括楼宇项目通信资源管理系统、楼宇项目营帐系统、楼宇项目账单管理系统、IDC 机房后台管理系统、机房信息安全管理系统、网络监控系统，该六项技术已取得软件著作权。

## （二）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自有的固定资产主要为电子设备及家具、运输设备，包括路由器、服务器、电脑、交换设备等，具体情况如下：



名称	数量	原值	净值
路由器	18	300,820.00	118,521.44
服务器	32	261,748.64	143,588.27
电脑	187	748,063.47	456,448.96
交换设备	170	5,982,465.81	2,797,358.96
通讯设备	2	1,979,428.00	1,874,663.90
UPS 蓄电池	8	111,032.22	18,518.88
空调	25	430,494.66	246,237.03
汽车	2	504,700.00	365,111.35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租赁的固定资产主要包括办公所用房屋、机房所用房屋和营业厅所用房屋。

### （三）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 1、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 6 项软件著作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证书编号	取得方式	首次发表日	实际使用情况	使用期限或保护期
1	日升天信楼宇项目通信资质管理系统 V1.0	2012SR058404	原始取得	2011 年 3 月 23 日	正常使用	50 年
2	机房信息安全管理系统 V1.0	2012SR058967	原始取得	2011 年 11 月 3 日	正常使用	50 年
3	日升天信楼宇项目账单管理系统 V1.0	2012SR058960	原始取得	2011 年 12 月 1 日	正常使用	50 年
4	网络监控系统 V1.0	2012SR058874	原始取得	2011 年 4 月 6 日	正常使用	50 年
5	日升天信 IDC 机房后台管理系统 V1.0	2012SR058855	原始取得	2011 年 8 月 3 日	正常使用	50 年
6	楼宇项目营帐系统(简称：营帐系统)V1.0	2012SR051091	原始取得	未发表	正常使用	50 年

上述软件著作权均用作公司业务实施过程中工具。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第 14 条，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软件著作权，保护期为 50 年，截止于软件首次发表后第 50 年的 12 月 31 日，但软件自开发完成之日起 50 年内未发表的，

不再保护。公司软件著作权剩余保护期限均在 40 年以上。上述软件著作权均为有限公司阶段申请，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本公司已着手办理软件著作权变更登记手续。

## 2、域名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 5 项域名，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域名	注册日期	到期日期
1	suninfo.com.cn	2005 年 5 月 25 日	2018 年 6 月 25 日
2	5u-idc.com	2009 年 2 月 5 日	2014 年 2 月 5 日
3	rstx.com	2004 年 4 月 21 日	2014 年 4 月 21 日
4	日升天信.公司	2012 年 11 月 30 日	2022 年 11 月 30 日
5	日升天信.中国	2012 年 11 月 30 日	2022 年 11 月 30 日

### （四）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就公司的业务合法经营取得了所有应取得的批准、许可及相关备案登记手续，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与信息服务业务经营许可证、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具体如下：

资质名称	取得时间	证书编号	有效期	许可内容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与信息服务业务经营许可证	2009 年 12 月 01 日	京 ICP 证 041323 号	2014 年 12 月 01 日	业务种类：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 ICP）。服务项目：互联网信息服务不含新闻、出版、教育、医疗保健、药品和医疗器械、电子公告服务。
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2006 年 07 月 19 日	京 B1. B2-20060090	2016 年 07 月 18 日	获准经营的增值电信业务种类：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因特网数据中心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不含固定网电话信息服务和互联网信息服务）、因特网接入服务业务。获准经营的业务覆盖范围：（一）因特网数据中心业务北京市；（二）因特网接入服务业务北京市；（三）信息服务业务（不含固定网电话信息服务和互联网信息服务）北京市。

### （五）员工情况

1、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有员工 200 人。公司在职员工

分布具体情况如下：

(1) 按工作种类划分

工作种类	人数	比例
运营人员	133	66.50%
研发和技术人员	25	12.50%
市场人员	9	4.50%
其他人员	33	16.50%
合计	200	100.00%

(2) 按教育程度划分

教育程度	人数	比例
研究生	1	0.50%
本科	68	34.00%
专科	108	54.00%
其他学历	23	11.50%
合计	200	100.00%

(3) 按年龄结构划分

年龄结构	人数	比例
50岁以上	1	0.50%
40-50岁	12	6.00%
30-40岁	50	25.00%
30岁以下	137	68.50%
合计	200	100.00%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 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何凤桐的基本情况请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治理”之“六、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邱明，男，1977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9年毕业于北京工业大学计算机学院计算机技术及应用专业，专科学历；2001年至2006年就职于263网络集团，任网路技术中心工程师；2006年就职于长城宽带北京分公司，任产品支持部经理；2006年-2007年就职于北京电信通信工程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08年至2012年12月就职于北京日升天信科技有限公司，任通信技术部总监。现任股份公司通信技术部总监。

孙伟清的基本情况请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治理”之“六、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2) 核心技术人员持有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份情况

核心技术人员名称	持股数量（股数）	持股比例（%）
何凤桐	0	0

邱明	0	0
孙伟清	0	0

## 五、与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 （一）主要产品或服务的营业收入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包括互联网接入服务、数据中心服务以及其他服务。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类构成如下：

#### 2013年1-6月

服务类别	收入（元）	比例（%）
互联网接入服务	31,092,309.07	61.17
数据中心服务	7,761,415.60	15.27
其他服务	11,977,664.15	23.56
总计	50,831,388.82	100.00

#### 2012年度

服务类别	收入（元）	比例（%）
互联网接入服务	42,256,269.34	54.81
数据中心服务	14,018,862.67	18.18
其他服务	20,817,892.05	27.00
总计	77,093,024.06	100.00

#### 2011年度

服务类别	收入（元）	比例（%）
互联网接入服务	27,262,238.24	50.03
数据中心服务	11,357,290.90	20.84
其他服务	15,876,548.85	29.13
总计	54,496,077.9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通信服务收入，所有业务收入规模都有所增长，主要是由于公司进行市场拓展，客户数量大量增加。其中，互联网接入业务按照基础运营商的价格标准和主管部门规定定价，根据国家宽带中国战略的需求宽带产品价格有所下调，报告期内公司该业务2012年度营业收入比2011年度同期仍然增长55.00%，主要因为公司加大了业务拓展力度，提升销售能力，新签客户数量增加，同时对原有客户进行二次开发使得合同额增加所致，因此虽然产品单价有所下降但业务总体收入增长较快；数据中心业务2012年度营业收入比

2011 年度同期增长 23.43%，主要由于公司增加了机柜的数量且同时托管价格有所提升所致；其他业务 2012 年度营业收入比 2011 年度同期增长 31.12%，主要是由于公司客户数量增加从而使得后期维护和 IT 服务等增值服务的收入也有所提升。2013 年 1-6 月营业收入同比仍有较快增长。

## （二）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 1、主要服务对象

公司的主要服务对象为中小企业和个人用户，其中高端写字楼的中小企业用户占比 90%左右，其余客户为商务人士和家庭用户。

### 2、报告期内各期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及其占当期销售总额比重情况

2013 年 1-6 月

客户名称	收入(元)	占当期收入 总额比例(%)	销售内容
北京国信金证网络有限公司	12,924,652.77	25.43	互联网接入服务
北京网聚无限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2,291,415.91	4.51	互联网接入服务 数据中心服务
北京中科鸿基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1,399,547.52	2.75	互联网接入服务 数据中心服务
北京至诚快讯网络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235,808.02	2.43	数据中心服务
北京怡生乐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151,044.19	2.26	互联网接入服务 数据中心服务
前五名客户合计	19,002,468.41	37.38	

2012 年度

客户名称	收入(元)	占当期收入 总额比例(%)	销售内容
北京国信金证网络有限公司	5,412,758.91	7.02	互联网接入服务
北京网聚无限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3,000,176.64	3.89	互联网接入服务 数据中心服务
北京中科鸿基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2,664,731.25	3.46	互联网接入服务 数据中心服务
北京怡生乐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836,621.00	2.38	互联网接入服务 数据中心服务
北京中电信达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1,720,000.00	2.23	互联网接入服务
前五名客户合计	14,634,287.80	18.98	

2011 年度

客户名称	收入(元)	占当期收入 总额比例 (%)	销售内容
北京中电信达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2,580,000.00	4.73	互联网接入服务

北京中科鸿基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1,861,058.16	3.42	互联网接入服务、 数据中心服务
北京网聚无限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1,815,335.95	3.33	互联网接入服务、 数据中心服务
北京四维同创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1,235,882.50	2.27	互联网接入服务
北京维实嘉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132,467.00	2.08	互联网接入服务、 数据中心服务
前五名客户合计	8,624,743.61	15.83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中不存在对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50%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在上述客户中占有权益。

### (三) 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原材料、能源及供应情况

#### 1、原材料、能源及供应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包括互联网接入服务、数据中心服务以及其他服务。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分类构成如下:

2013年1-6月

成本类别	成本(元)	比例(%)
互联网接入成本	19,917,117.17	62.95
数据中心成本	5,532,800.00	17.49
其他成本	6,190,841.86	19.56
总计	31,640,759.03	100.00

2012年度

成本类别	成本(元)	比例(%)
互联网接入成本	27,673,251.21	55.32
数据中心成本	9,984,000.00	19.96
其他成本	12,363,650.49	24.72
总计	50,020,901.70	100.00

2011年度

成本类别	成本(元)	比例(%)
互联网接入成本	15,994,447.42	43.88
数据中心成本	7,440,000.00	20.41
其他成本	13,014,340.71	35.71
总计	36,448,788.13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成本主要由互联网接入成本、数据中心成本和其他成本组成。

其中，互联网接入采购成本2012年度较2011年度同比增长73.02%，主要是由于公司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客户迅速增加，从而增加了对互联网接入资源的采购所致；数据中心采购成本2012年度较2011年度同比增长34.19%，主要是由于公司为发展此项业务增加了对机柜资源的采购所致；其他成本主要包括物料、施工和维护费用，2012年度较2011年度同比减少约5.00%，主要是由于公司服务团队人员技术水平和熟练程度越来越高，物料耗费减少所致。

## 2、报告期内各期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及其占当期采购总额比重情况

### 2013年1-6月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
中国联合通信有限公司北京市分公司	24,081,122.03	76.11
北京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2,595,202.78	8.20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北京有限公司	1,207,836.53	3.82
北京合纵网联科技有限公司	1,081,544.64	3.42
北京国信金证网络有限公司	1,079,290.00	3.41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	29,655,184.34	94.96

### 2012年度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
中国联合通信有限公司北京市分公司	36,501,735.51	72.16
北京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5,650,526.22	11.17
北京合纵网联科技有限公司	3,292,325.92	6.51
北京汉龙龙泽科技有限公司	850,716.00	1.87
北京国信金证网络有限公司	848,760.00	1.68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	47,144,063.65	93.39

### 2011年度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
中国联合通信有限公司北京市分公司	24,729,411.06	64.26
北京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4,064,517.53	10.56
北京合纵网联科技有限公司	2,568,982.20	6.68
北京国信金证网络有限公司	783,138.00	2.03
北京精英世纪科技有限公司	757,000.00	1.97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	32,903,048.79	85.50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供应商中存在对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50%的情况，且对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总额比例较高，原因是公司采购的内容主要为互联

网专线、IDC 主机托管服务等电信资源，而提供此类资源的单位主要是国内基础运营商，选择范围有限，这与国内通信行业特点有关，因此，公司采购对单一或少量供应商存在一定程度上的依赖。公司将在未来两年加强同中国电信、中国移动的合作并注重自主产品的研发以降低此风险。

此外，北京国信金证网络有限公司 2012 年既是公司前五大客户之一又是前五大供应商之一，公司向北京国信金证网络有限公司采购的具体内容为互联网接入服务，以专线电路产品为主；公司向北京国信金证网络有限公司销售的具体内容也为互联网接入服务，以互联网专线产品为主。公司向北京国信金证网络有限公司采购和销售的内容虽然都为互联网接入服务，但其具体产品的带宽、传输介质等特性不同，分布区域也有所不同。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在上述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 （四）报告期内，主要合同执行情况

##### a. 采购合同

供应商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	合同期限	履行情况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北京市分公司	数据中心服务	3,120,000.00元/月	2012年11月24日-2013年11月23日	正在执行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北京市分公司	互联网接入服务	28,600.00元/月	2011年4月27日-2013年4月26日	已执行完
北京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互联网接入服务	初装费6,000.00元, 19,200.00元/月	2010年12月10日起	正在执行
北京合纵网联科技有限公司	IP长途电话服务	按实际发生额	2008年1月1日起	正在执行
北京国信金证网络有限公司	互联网接入服务	6,730.00元/月	2009年7月6日-2011年7月5日	已执行完

##### b. 销售合同

客户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	合同期限	履行情况
北京国信金证网络有限公司	互联网接入服务	300,000.00元/月	2012年10月1日起	正在执行
北京网聚无限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数据中心服务	195,000.00元/年	2012年6月17日-2013年6月16日	已执行完
北京中电信达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互联网接入服务	215,000.00元/月	2012年6月8日-2013年6月7日	已执行完
北京维实嘉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互联网接入服务	1,564,800.00元/年	2012年4月1日起	正在执行
北京中科鸿基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数据中心服务	199,034.00元/月	2011年7月1日-2012年6月30日	已执行完



北京怡生乐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互联网接入服务	初装费22,520.00元, 16,000.00元/月	2012年3月9日起	正在执行
----------------	---------	-----------------------------	------------	------

### c. 其他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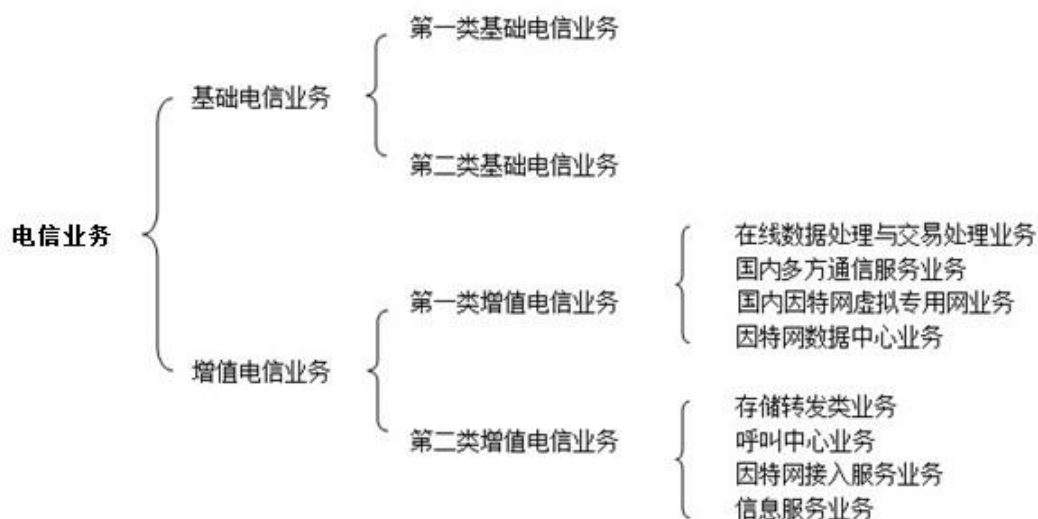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暂无重大其他合同。

## 六、挂牌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 （一）行业所处生命周期

增值电信业务是指利用公共网络基础设施提供附加的电信与信息服务的业务，有时也称之为增强型业务，其实现的价值是使原有基础网路的经济效益或功能价值增高。根据《电信业务分类目录》，从业务分类上，它对应于基础电信业务。增值电信业务的主要特征是面向社会提供信息服务。

工信部根据业务特征将能够在不同网络上实现、在业务特征上没有本质区别的业务归并在一起，把增值电信业务分为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和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包括在线数据处理与交易处理、国内多方通信服务业务、国内因特网虚拟专用网业务和因特网数据中心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包括存储转发类业务、呼叫中心业务、因特网接入服务业务和信息服务业务。具体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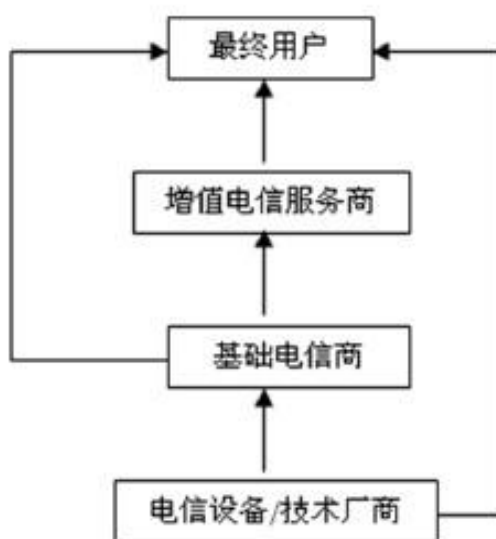


从1993年开始，我国的增值电信业务市场经历了由内而外逐步的开放过程。早期基础运营商是电信增值服务的经营主体，迫于基础业务竞争的压力，开始整合网络资源向用户提供有针对性的增值服务，并从简单的接入服务向更高层次的应用服务转型。随后电信业不断改革，政策逐渐放松，吸引了大量中小企业进入

增值服务市场，业务范围几乎涉及全部增值领域，成为通信经营服务业务的重要组成部分。与此同时，电信增值市场的开放和政策环境的优化，也吸引了众多的外资企业积极参与，形成了群雄逐鹿的局面。目前不管是国有资本还是民营资本均给予同等的市场准入政策，国有资本和民营资本在同一个市场平台上进行有效的市场竞争。在这种背景下，电信产业价值链发生了深刻的变化和延伸，传统的固网产业链正在被打破，向新型信息服务产业链延伸。随着语音业务收入持续下降，电信业务发展表现出客户价值向增值业务转移、增值业务和基础业务的关系逐渐逆转的趋势。综上，增值电信行业正处于高速增长的成长期，增值电信业务的发展已成为实现电信业持续发展的强大动力。

## （二）与行业上下游的关系

电信行业的产业链是由设备提供商、基础运营商、增值电信服务提供商、最终用户等上下游多个部分共同组成的，形成了复杂的、相互依存的共生关系。通信服务提供商的上游主要是基础运营商，在开展业务过程中需要向基础电信运营商租用或者购买基础电信资源，如线路、传输设备、带宽、机架等，通过对资源进行重新组合并加入增值服务形成新的服务产品，由于我国基础电信资源较为集中于基础运营商，上游行业对本行业的影响较大。通信服务提供商的下游客户主要是分散的通信需求主体。公司的目标客户是中小企业和商务人士，该细分市场对高品质的通信服务存在需求，愿意付费来购买更个性化的通信服务。该行业上下游关系如下图：



### （三）行业壁垒

#### （1）市场准入壁垒

我国对电信业务经营按照电信业务分类，实行许可证制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的规定，从事增值电信业务的企业必须取得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通信管理局批准颁发的《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等资质文件。监管部门在进行审核时，对企业的经营合法性、企业信誉、注册资金规模、专业人员配备、业务技术规划、资费标准、为用户提供长期服务和质量保障的措施、通信信息安全管理制度的情况进行严格审查。因此，行业进入许可制度对进入本行业构成一定的障碍。

#### （2）专业技术壁垒

增值电信业务自身的特性决定了其必然是一种多元化、综合性的业务发展模式，需要支持各种业务和用户无拘束的连接，实现各种运营商网络之间的互连互通，并实现电信网、计算机网和有线电视网三网融合，融语音、数据、视频于一体的统一功能。这需要公司具备专业的技术、设备和人才，能够根据不同施工环境和客户要求及时、高效地满足其个性化需求。因此，专业技术会对企业进入本行业造成一定的障碍。

#### （3）行业经验壁垒

随着增值电信行业的不断发展，对于行业内企业的运营能力提出了较高的要求。通信服务商提供的通信服务是一种无形产品，运营服务是一个与客户长期沟通与互动的过程，需要为客户提供标准化和持续不间断的服务。是否具备便捷的沟通渠道、快速的响应能力、规范的运维体系、稳定的技术队伍等是决定公司经营成败的重要因素，而这些都需要通信服务商拥有丰富的运营经验。因此，行业经验对进入本行业构成了一定的障碍。

#### （4）与基础运营商的合作壁垒

公司提供的增值服务模式，主要是通过向基础运营商租用线路、传输设备、网络设施等基础电信资源，批量购买基础电信服务，再利用自身技术对这些电信服务和电信资源进行重新组合，实现特定的功能。所以要持续获得优势的基础电信资源，不断提高运营服务水平，与基础运营商建立并保持良好的关系十分重要。因此，与基础运营商建立稳定的沟通模式和互惠互利的合作，对企业提出一定的要求。

## （5）专业人才壁垒

公司作为通信服务供应商，整体技术实力和服务质量至关重要。核心技术的开发和应用、运维的服务方案和技术支持工作都要求从业人员具有较高水平的通信技术知识和计算机科学知识，同时还要对电信行业的各种资源和服务有深入的了解，只有这样才能理解客户的需求，并能够将公司已有资源进行整合和实施以满足客户所需。我国通信服务行业的专业技术人员缺乏，综合技术人才的稀缺构成进入本行业的障碍。

## （四）行业监管

### 1、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电信、网络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I63）。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 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为电信、网络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I63）。

公司所属行业的行政主管部门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以及在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设立的通信管理局，实行以工信部为主的部省双重管理体制。工信部对电信行业的管制与监管主要包括：制定行业政策及法规、对电信及信息服务市场进行监管、发放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管理频谱及码号等电信资源、管理多种电信业务的资费标准以及制定并实施统一的行业技术标准等。省通信管理局的监管内容主要包括：对本地区公用电信网及专用电信网进行统筹规划与行业管理、负责受理核发本地区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分配本地区的频谱及码号资源、监督管理本地区的电信服务价格与服务质量。

### 2、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随着我国经济的快速发展，尤其是加入世贸组织之后，电信行业管理体制发生了重大的变化。从原先适应计划经济的管理模式逐步转向适应市场经济的管理模式。目前，中国电信行业相关法律法规主要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办法》、《电信服务质量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电信服务规范》、《电信业务经营许可管理办法》等。具体如下：

2000年9月25日，国务院颁布《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291号）。《条例》对电信行业的业务基础性内容和制度做出明确规范，同时强调国家对电信业务经营按照电信业务分类，实行许可制度。

2000年9月25日，国务院公布《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

和国务院令 第 292 号)。《办法》指出了企业从事经营性互联网业务须符合的条件和取得的资质,以及应当遵循的相关制度,合理的引导互联网信息服务行业的发展。

2001 年 1 月 11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息产业部颁布了《电信服务质量监督管理暂行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息产业部令第六号)。《办法》明确规范了电信经营者所提供服务的质​​量要求,以及相应监督、处罚措施,进一步加强了电信服务监督管理的有效性。

2003 年 8 月 27 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七号)。法律明确了许可证的申请、变更以及相关特别规定,规范了行业准入政策。

2005 年 3 月 13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息产业部颁布了《电信服务规范》(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息产业部令 第 36 号)。《规范》明确指出了新形势下对电信服务提出的新要求,体现了技术进步与电信业的发展,与时俱进,具有更强的操作性。

2007 年 4 月,国家发改委发布了《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高技术产业发展“十一五”规划的通知》(发改高技[2007]911 号)及附件,文件指出信息产业是国民经济的战略性、基础性和先导性支柱产业,并将电子信息产业列为重点发展产业。

2009 年 3 月 1 日工信部颁布了《电信业务经营许可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令 第 5 号)。《办法》具体对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的申请、审批、使用、变更、注销、监督管理以及经营行为的规范做出详细的规定,进一步加强电信业务经营许可管理。

2009 年 4 月,国务院发布了《电子信息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文件指出保持电子信息产业平稳较快增长,集聚资源,重点突破,提高关键技术和核心产业的自主发展能力。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and 国务院连续颁布了支持和鼓励产业发展的一系列优惠政策,为电信行业的整体发展建立了良好的政策环境。

2010 年 3 月 17 日,工信部等七部委联合发布《关于推进光纤宽带网络建设的意见》(工信部联通[2010]105 号),为落实《电子信息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引导推进光纤宽带网络建设,拉动国内相关产业发展,切实发挥光纤宽带对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基础和促进作用,就推进我国光纤宽带网络建设提出意见。

2010年10月10日，国务院《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国发[2010]32号）提出2015年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占到国内生产总值的8%左右，2020年达到15%左右，新一代信息技术位列七大新兴产业之一，对通信行业发展具有重大意义。

2011年12月30日，国务院《工业转型升级规划（2011—2015年）》（国发[2011]47号）提出提高工业信息化水平的发展方向，明确了增强电子信息产业的重点建设领域，强调新一代宽带无线移动通信网络等通信服务的发展战略。

2012年4月，工信部《关于实施宽带普及提速工程的意见》（工信部联通[2012]140号）提出“宽带普及提速工程”的指导思想，同时明确“宽带普及提速工程的五项基本原则，最后还提出宽带普及提速工程的八项工作任务和九项保障措施，为相关行业的发展带来了机遇。

2012年5月4日，工信部《通信业“十二五”发展规划》以及《宽带网络基础设施“十二五”规划》、《国际通信“十二五”发展规划》、《电信网码号和互联网域名、IP地址资源“十二五”规划》3个子规划。《规划》中明确了未来行业的发展方向，积极发展云计算服务，加快物联网产业化进程，推进三网融合全面展开，加快电子商务和3G业务的开拓。同时重点强调了光纤宽带成为发展关键，到“十二五”期末，通过实施“宽带中国”战略，初步建成宽带、融合、安全、泛在的下一代国家信息基础设施，初步实现“城市光纤到楼入户”，实现光纤接入网络覆盖商务楼宇及新建小区。

#### （五）影响行业发展的重要因素

##### 1、有利因素

##### ①行业法律法规不断完善

电信行业法律法规日趋完善，电信市场不断开放，为电信增值业务提供了良好的发展环境。2010年5月13日，国务院发布《关于鼓励和引导民间投资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明确提出鼓励民间资本进入电信行业。2012年6月底，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关于鼓励和引导民间资本进一步进入电信业的实施意见》，提出将引导民间资本通过多种方式进入移动虚拟运营、接入网等八个重点领域。这些政策有利于打造增值电信产业链上下游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促进产业资源的配置优化及效率提升。同时，《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法》也有望正式颁布，进一步规范电信市场的发展。

## ②产业政策促进行业发展

目前由发改委、工信部等十一个部委联合研究起草的“宽带中国战略及实施方案”正在征求各方意见。此战略将推进城市地区光纤化成片改造，加快农村地区宽带网络建设，全面提升宽带网络接入速率和扩大覆盖范围。宽带网络的普及和提速将改善用户上网体验、提高网络使用性价比，进一步扩展现有业务的潜在用户，从而为增值电信业务的大发展奠定坚实的网络基础和用户基础。

此外，下一步针对云计算、移动应用商店、地理位置服务等新兴业务的监管政策将逐渐明朗，相关政策的不断完善也将为增值电信业务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 ③技术进步加速行业创新

信息通信技术的变革创新，加速推动了通信行业自身向宽带化、移动化、智能化和泛在化演进，同时更与产品制造、软件开发、数字内容、信息技术服务等深入交融，不断产生新服务和新业态，促使其内涵集聚和边界扩展，蕴含新的巨大市场空间。

宽带接入技术的广泛应用为增值电信业务市场发展提供了良好条件，新一代无线移动通信技术也由试验走向商用，这些都不断催生新的业态和服务模式。此外，物联网、云计算等新一代信息技术的全面推广将为增值电信业务提供更广阔的市场前景。

## ④市场需求持续增长

随着国民经济平稳快速增长、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信息消费需求不断增加。个性化与多样化的信息消费逐渐演变成一种趋势，成为追求精神生活质量、提高工作效率的一种必然选择。未来五年，我国增值电信业务仍将保持高速增长态势。预计到 2016 年，增值电信业务收入规模将超过 7700 亿元（不包括基础企业增值业务收入），年均复合增长率超过 33%，为行业发展提供广阔的空间。

## 2、不利因素

### ①行业监管模式有待调整

目前，我国增值电信业务行业处于高速发展期，增值电信业务呈现出开放性、多样性、分散化的特点，对监管机构管理方式的有效性、灵活性、及时性提出新的挑战。同时，我国增值业务领域准入门槛相对较低，企业间相互模仿甚至抄袭现象较为严重，例如好的盈利模式很快就会被效仿，影响企业的创新积极性，同质竞争十分激烈。从用户体验的角度，则是产品雷同，没有创新。因此，对增值电

信企业的监管要与行业发展相适应，监管模式有待进一步调整。

## ② 高端技术人才储备有待加强

增值电信服务行业对高端复合型技术人才存在较大需求，不仅需要技术人员具备较强的通信和计算机技术理论水平、技术综合运用能力和实际操作经验，还需要具备良好的敬业意识、服务精神和丰富行业经验。目前，行业内高端复合技术人才相对缺乏，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了增值电信行业的创新和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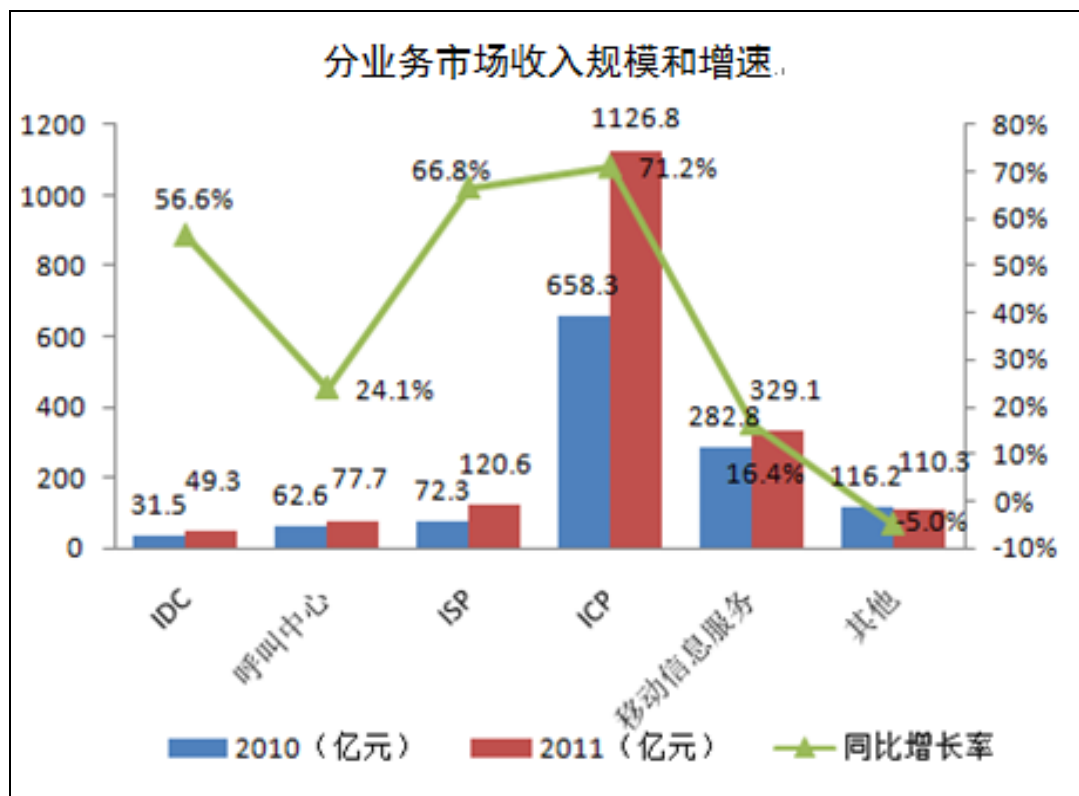
## （六）市场规模

根据工信部统计，截至 2011 年底，全国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者数量为 21291 家，比 2010 年新增经营者 1220 家。2011 年增值电信业务整体实现收入 3796 亿元，其中增值电信企业收入规模达到 1814 亿元，同比增长 48.2%。增值企业业务收入增速超过同期 GDP 增速 39 个百分点。与基础电信业 10% 的年度增速相比，增值业务收入增速也超过约 38 个百分点。其中 ISP 业务规模达到 120.6 亿元，同比增长 66.8%。IDC 业务规模达到 49.3 亿元，同比增长 56.6%。



数据来源：工信部（增值电信业务年度发展白皮书2012）





数据来源：工信部（增值电信业务年度发展白皮书 2012）

未来几年，我国增值电信市场整体规模仍将保持高速增长的态势。信息消费需求的快速增长，宽带基础设施的建设与升级，信息通信技术的变革创新，以及产业政策的不断推出，都为增值电信业务发展带来机遇。

其中，互联网接入市场近几年发展较快，宽带用户整体规模增长迅速，但宽带普及率仍不足10%，远低于发达国家水平，且ADSL技术仍是主流，采用光纤接入方式的用户比例较低，所以我国互联网接入市场特别是光纤接入市场未来发展空间仍然很大。此外，数据中心市场近几年保持着30%以上的年增长率，从行业发展趋势来看，云计算的发展将继续推动数据中心市场的高速增长。“十二五”期间，政府积极推进工业化和信息化融合，并大力推广云计算技术在国内的应用，这些规划的实施都需要数据中心作为后台支撑，为未来数据中心市场的发展提供了广阔的市场空间。

与此同时，“宽带中国战略”将推进城市地区光纤化成片改造，加快农村地区宽带网络建设，全面提升宽带网络接入速率和覆盖范围，从而为增值电信业务的大发展奠定坚实的网络基础和用户基础。电信市场开放政策也将进一步优化增值电信业务的市场竞争环境。预计到2016年，增值电信业务收入规模将超过7700亿元（不包括基础企业增值业务收入），年均复合增长率超过33%。



数据来源：工信部

### （七）基本风险特征

#### 1、国家政策变化的风险

目前, 国家大力倡导新一代信息技术的发展, 并将其列入了优先发展的七大新兴战略产业中, 提出对通信行业的重点培育, 要求积极发展云计算服务, 加快物联网进程, 推进三网融合的全面展开。但是如果国家政策导向发生变化, 将对行业的发展产生极大的不利影响。

#### 2、对上游行业依赖的风险

目前增值电信行业主要与其上游基础电信运营商合作, 依托其相应基础电信资源开展业务, 理论上存在因电信运营商经营策略变化而导致停止提供基础资源的风险或单方面提高基础资源价格的风险。

#### 3、市场准入风险

目前, 我国电信业务市场实行市场准入制度, 在本地从事通信运营服务的企业必须取得《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经营跨区域业务需要取得《跨地区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该资质必须经过工业和信息化部审批核准, 对企业资本和技术实力有较高要求, 并且审批的门槛趋于严格。

#### 4、竞争加剧的风险

目前国内增值电信服务行业的市场竞争正在加剧, 细分领域的市场集中度将不断提升, 服务商间的竞争整合将会导致行业利润的下滑, 另一方面行业下游客户对增值通信服务质量的要求也将逐渐提高。随着竞争的加剧, 增值电信企业需

要紧跟行业发展步伐，根据客户需求及时进行技术创新和服务模式创新，以保持其竞争优势，避免市场份额下降。

## （八）行业竞争格局

### 1、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公司主营业务是增值电信业务中的通信服务业务，主要目标客户是中小企业和商务人士。目前，我国增值电信市场正处在高速增长期，市场规模不断增大，其中，公司主营的 ISP 和 IDC 业务更是属于增长最快的业务领域。增值电信企业数量持续增长，总数已超过两万家，整个市场分布的地域集中趋势也更加明显，主要集中于北京、上海、广东、浙江、江苏五省市。随着电信市场的逐步开放，进入增值电信市场的中小企业数量不断增加，有效竞争局面逐渐形成，竞争日益加剧。具体而言，行业内企业数量较多，但业务覆盖全国的大型企业较少，大多数企业市场份额较小，但随着行业的快速发展，行业内已出现少数知名供应商，如北京电信通电信工程有限公司、北京世纪互联宽带数据中心有限公司等。

公司竞争区域目前集中于北京地区，竞争对手的整体实力、技术水平、服务质量参差不齐。公司的竞争策略是将业务集中于商业楼宇的通信运营，借助创新的商业模式、先进的统一通信技术、丰富的运营服务经验以及良好的运营商合作关系，从而培养客户忠诚度和建立品牌知名度。目前经过多年的积累，公司在北京地区已经拥有了一定的客户群体和品牌知名度，在北京细分市场拥有一定的竞争优势。但整体而言，公司规模较小，在全国市场内竞争能力较弱。

### 2、公司竞争优势与劣势

#### （1）竞争优势

##### ①商业模式优势

公司以为商业楼宇提供高品质统一通信服务的模式，实现企业的发展。首先，公司目标客户定位准确。商业楼宇是企业运营、现代办公的集中平台，信息需求量大，对通信质量要求较高，需要多样化的服务。公司可以通过密集的网络覆盖和设备搭建，形成标准化的服务模式，实现企业经营的规模效益。其次，公司已经突破了单一的产品销售模式，建立了统一通信运营服务模式，即通过通信平台实现不同网络资源的融合以及一体化的信息集成管理，该平台具有良好的拓展性和推广性，使通信变得轻松快捷，合理配置资源，提高了网络利用效率。此外，公司还提供 7×24 小时驻场式服务，实现对客户需求的快速响应，为客户提供细

致周到的贴身服务。

### ②技术优势

公司重视行业内前沿技术的应用，投入建造了基于下一代信息技术 NGN 的核心网络、五个核心机房以及光纤骨干网络等。其中，NGN 网络具有强大的开放性和扩展性，支持各种业务和用户无拘束的接入，实现各种运营商网络之间的互连互通，以及电信网、计算机网和有线电视网三网融合。此外，公司核心骨干网和各个汇接节点网的网络设备、互联线路均为冗余设计，保证了网络的稳定运营。为提升服务质量，公司还研发了机房后台管理、机房信息安全管理 and 网络监控等系统，对网络、机房、服务器等链路和设备的运行进行实时监控和管理。整体上，公司的技术水平较为先进，保证了公司的持续竞争力。

### ③运营经验优势

运营水平是决定通信服务业务经营成败的核心因素，一个通信企业的运营能力需要在长期的运营实践中逐步积累，无法通过短期学习和简单复制而快速获得。公司自 2000 年成立以来，经过十几年的发展，完成了众多典型案例，积累了丰富的通信服务运营经验，建立了规范的运营制度。公司的运营意识已经渗透于整个组织结构和管理过程，逐步形成了成熟的运营体系和运营文化。公司开发了驻场运营的业务模式，能够根据客户的需求及时提供服务支持，不仅方便了客户，而且解决了楼宇物业缺乏专业人才的问题。从公司自身的角度，在为客户提供持续服务的同时，可以有效了解客户需求，不断推介公司的新服务，拓展公司业务。

### ④与基础运营商合作优势

基于对基础运营商业务体系及运作方式的深刻理解，公司在长期经营过程中不断维护、加强与基础电信运营商的合作关系。目前本公司运营体系与基础运营商的体系紧密对接，确保了公司现有主要产品能够充分利用基础运营商的通信资源和收费体系，大大降低了公司的运营成本，并提升了公司的运营效率。经过多年的运营实践，公司与基础运营商之间的信任程度日益深化，沟通效率不断提高，与基础运营商建立了互惠共利的合作模式。

### ⑤资质优势

目前，行业内从事增值电信服务的公司必须取得相关部门颁发的《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由于早期行业监管较为宽松，所以市场上拥有此资质的公司

较多。但是这些公司中专门从事增值电信业务的企业较少，大部分为行业外企业，目前相关部门正在逐步清理此类企业，资质的审批趋于严格，近年来审批通过的企业已越来越少。公司不仅拥有此资质证书，而且多年来致力于增值电信业务的发展，在相关部门取得了良好的信誉，为公司后期拓展业务，获取其他相关资质奠定基础。

## （2）竞争劣势

### ①公司发展资金不足

与行业内其他增值电信服务商相比，公司更加注重核心骨干网络的搭建、前期市场开发与后期维护服务等基础工作的落实。因此，增加了人员和工作量的要求，提高了公司对资金的投入与需求。随着通信服务市场的进一步开放，公司的业务规模将不断扩大，资金需求不断增加，如果缺乏融资渠道，完全依靠自有资金发展，将可能使公司丧失新业务拓展的先机。

### ②业务覆盖区域有待拓展

目前，公司取得了北京地区的《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业务仅能在北京地区开展，无法扩展到其他省市地区，业务的经营范围有限。公司要进一步扩大市场份额，向全国拓展业务还需取得《跨区域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或其他地区的《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等相关资质。虽然公司未来有计划向其他区域拓展，但受到经营实力和规模的限制，计划的实施还需时间。

## 3、公司采取的竞争策略及应对措施

### （1）公司采取的竞争策略

公司专注于通信服务业务，坚持“未雨绸缪，敢为人先，超人一筹”的经营理念，未来将紧跟电信政策，积极推进技术创新，以楼宇统一通信为基础，形成产品和市场的结合，产品和服务的结合，实现通信与物联网、通信与信息安全的有机结合。与此同时，公司将大规模拓展市场，积极打造公司品牌影响力，努力实现公司收入的稳定、持续增长，争取成为国内领先的通信服务供应商。

### （2）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

①研发：公司将不断加强研发的投入力度，培养和引进核心技术人才，重点开发与信息安全相结合的自主品牌产品，积极提高公司整体通信平台运营维护实力，并加强公司数字化信息管理平台的研发和升级工作，从而使公司在竞争中保持领先。

②人才：公司将加强优秀人才的引进和培养，通过行业内有竞争力的薪酬福利体系、人才培养体系、核心员工期权奖励制度等一系列有利于人才发展的措施，加快在技术、营销、管理等领域优秀人才的引进，促进其快速发展。

③营销：加强营销队伍建设，并且通过培训机制提高营销队伍专业化水平，拓宽业务拓展渠道，一方面加强和开发商、物业公司的沟通与合作，另一方面开发潜在客户，并通过存量客户的关系维护，不断挖掘存量客户的新增需求。不断强化公司的跨区域业务拓展能力，积极开拓全国市场，增强公司的知名度。

④管理：公司将不断完善机制建设，加强规范化管理，使定性的管理向着现代化的定量管理迈进。一方面完善标准化管理流程，提高员工工作效率、降低管理成本；另一方面培养公司的企业文化，提高员工的归属感和忠诚度。

## 第三节 公司治理

### 一、挂牌公司三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一) 三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有限公司在成立之初，即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起公司治理的基本架构，设立了股东会、执行董事、经理和监事，以规范公司的管理和运作。有限公司在实际运作过程中，股东会、执行董事、经理和监事基本能够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运作，公司成立后的历次工商变更，包括增资、股权转让、变更经营范围、变更住所、变更法定代表人和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股份公司均召开了股东会，股东能够很好的履行各自的职责，出席人数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但也存在如股东与公司关联往来、关联担保未履行决策批准程序等情况。

2、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相关制度。公司制订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重大投资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公司的重大事项能够按照制度要求进行决策，三会决议能够得到较好地执行。

创立大会选举产生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和监事会成员。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一名职工监事。2012年12月12日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董事长，聘任了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2012年12月12日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监事会主席。2013年2月18日股份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聘任了舒浩江、王彦宏为公司副总经理。至此，股份公司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了健全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

自股份公司设立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召开了三次股东大会、三次董事会、两次监事会。

#### (1) 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决定公司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和决算方案。《公司章程》规定了股东的权利和义务，

以及股东大会的职权。公司还根据《公司章程》和相关法规，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规范了股东大会的运行。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股东大会运行规范。

#### （2）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运行规范。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和履行自己的义务。

#### （3）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运行规范。公司监事严格按照公司《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和履行自己的义务。

### （二）上述机构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上述机构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并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

当然股份公司成立至今时间较短，虽然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在实际运作中仍需要管理层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加强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

#### （三）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有限公司在实际运作过程中，基本能够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运作，就增加注册资本、股权转让、变更经营范围、整体变更等重大事项召开股东会议进行决议，但是也存在股东会届次记录不清、关联交易未履行相关决策程序等问题。

股份公司成立后，随着管理层对规范运作公司意识的提高，公司积极针对不规范的情况进行整改，公司按照《公司法》制定了股份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和总经理工作细则以及相关管理制度。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强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方面的培训，充分发挥监事会的作用，督促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各尽其职，勤勉、忠诚地履行义务，使公司治理更加规范，以保证有限公司阶段的不规范情形不再发生。

#### （四）公司治理机制及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 1、公司治理机制建设情况

股份公司设立之后，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章程》，建立了投资者关系管理、



纠纷解决机制、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等制度，可以有效保障所有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以及其他合法权益。

## 2、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具体规范标准，在各业务环节建立了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如《财务管理制度》、《备用金管理制度》及《客户办理业务流程和采购与付款流程》等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内部控制的设计是完整和合理的，执行是有效的，能够合理地保证内部控制目标的达成。今后，根据公司战略目标的实施、市场情况的变化、公司规模及管理的实际需要，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和补充内部控制制度，提高内部控制制度的可操作性和有效性，以使内部控制制度在公司的经营管理中发挥更大的作用，促使公司持续、稳健和高速发展。

## 二、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是否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2011年7月14日，北京市公安局朝阳分局出具京公（朝信）决字（2011）第1106号《行政处罚决定书》，对有限公司未能提供安全保护管理所需信息、资料及数据文件，导致延误案件办理，作出行政警告并处罚款人民币3,000元。

公司主办券商和律师认为：有限公司的上述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上述行政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根据股份公司声明，股份公司近两年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其他被相关主管机关处罚的情况。

## 三、公司独立运营情况

公司成立以来，产权明晰、权责明确、运作规范，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均遵循了《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建立了完整的业务架构，公司具有完整的研发、市场、运营以及后勤管理部门。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经营场所及供应、销售部门和渠道，具备独立完整的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所有业务均独立于公司股东。公司董

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前五名客户或供应商中不占有权益。公司业务独立。

### （二）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通过有限公司整体变更的方式设立，原有限公司拥有的所有资产在整体变更过程中已全部进入股份公司，但相关资产权利人尚需变更至股份公司名下；公司资产完整、产权明确，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资产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形，亦不存在通过借用、担保等方式使公司资产被其占用的情形。公司资产独立、明晰，由公司实际控制和使用，公司的主要资产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占用的情况。公司资产独立。

### （三）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人事管理体系，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完全独立；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依合法程序聘任产生，不存在超越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做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在公司领取薪酬。公司人员独立。

### （四）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门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并制订了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在银行单独开立账户，拥有独立的银行账号；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公司独立做出财务决策，独立对外签订合同，不受股东或其他单位干预或控制。公司财务独立。

### （五）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建立了适应自身业务特点的职能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下属单位干预公司机构设置的情形；公司各职能部门依据公司的管理制度及业务流程独立运作，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相关企业或个人对公司下达生产经营指令等以任何形式影响公司机构独立运作的情形。公司机构独立。

## 四、同业竞争

### （一）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没有通过直接或间接控制其他企业或以其他方式从事与股份公司相竞争的经营性活动。

###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了避免未来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方伟先生、舒浩江先

生向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挂牌公司除外，下同）均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挂牌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生产或类似业务。

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将不会直接或间接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合资、合作和联营）参与或进行任何与挂牌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生产或类似业务。

3、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及将来成立之本人控制的公司将不会直接或间接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合资、合作和联营）参与或进行与挂牌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生产或类似业务。

4、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从任何第三者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挂牌公司之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实质性竞争的，本人将立即通知挂牌公司，并尽力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挂牌公司。

5、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承诺将不向其业务与挂牌公司之业务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组织或个人提供技术信息、工艺流程、销售渠道等商业秘密。

6、如上述承诺被证明为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将向挂牌公司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

## 五、挂牌公司最近两年内资金占用情形以及相关措施

### （一）公司的资金占用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由于治理结构尚不完善，公司与方伟、舒浩江等关联方存在资金往来款项，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占用公司资金款项已全部清理完毕。

### （二）发行人的对外担保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由于治理结构尚不完善，公司曾为股东方伟、舒浩江及与公司无关联自然人林涛、关晖提供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2009年12月5日，方伟、舒浩江、林涛、关晖与王九胜签订《借款协议》，约定有限公司作为担保方承担保证责任，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于2011年3月9日做出（2011）一中民终字第3663号民事判决书，就《借款协议》的相关纠纷作出判决，有限公司因该判决对相关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该次诉讼及判决情况详见本说明书之第五节“公司财务”之“十四、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

来、关联方交易”之“（二）关联交易”。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尚不规范，公司与关联方的资金往来、担保均未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股份公司成立之后，公司健全了公司治理结构，建立了严格的资金管理制度，《公司章程》、《对外担保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明确规定了关联交易、担保决策程序和责任制度、原则、标准等相关内容，以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其他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或者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况。

##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1、董事会成员情况

方伟，情况详见本说明书之第一节“公司概况”之“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相关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

舒浩江，情况详见本说明书之第一节“公司概况”之“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相关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

季刚，情况详见本说明书之第一节“公司概况”之“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相关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

王彦宏，1976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3年毕业于华北矿业高等专科学校应用电子技术专业，专科学历。2012年就读于首都经贸大学企业管理专业，在职研究生；1997年至2001年就职于大雁煤业公司发电厂，任工会干事；2001年至2012年12月就职于北京日升天信科技有限公司，任楼宇运营中心总监。现任股份公司董事、楼宇运营中心总监，任期三年，自2012年12月至2015年12月。

张学静，1972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6年毕业于首都经济贸易大学计算机会计专业，专科学历。2000年毕业于中国工运学院国民经济管理专业，本科学历；1993年至1994年就职于北京市档案馆2处，任档案管理员；1994年至1997年就职于美尚国际有限公司北京办事处，任会计；1997年至2003年就职于南海油脂工业（赤湾）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任财务经理；2003年至2008年就职于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任项目经理；2008年至2009年就职于华夏金谷

担保有限公司，任风险经理；2009年至2012年12月就职于北京日升天信科技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现任股份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任期三年，自2012年12月至2015年12月。

## 2、监事会成员情况

何凤桐，1972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4年毕业于北方工业大学计算机及应用专业，本科学历。1994年至1999年就职于北方工业大学工学院，任教师；1999年至2000年就职于北京人民时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任软件开发部经理；2000年至2002年就职于北京伯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任软件部系统分析员；2003年至2008年就职于大唐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任应用软件开发部高级软件工程师；2009年至2012年12月就职于北京日升天信科技有限公司，任系统技术部总监。现任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系统技术部总监，任期三年，自2012年12月至2015年12月。

孙伟清，1976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0年毕业于石家庄铁道学院计算机应用专业，专科学历。2000年至2012年12月就职于北京日升天信科技有限公司，任通信技术部副总监。现任股份公司监事、系统技术部总监，任期三年，自2012年12月至2015年12月。

索鹏，1973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5年毕业于北京培黎职业学院英语专业，专科学历。2001年毕业于European Uni of Ireland (Distant Learning Program)，MBA；2001年至2002年就职于北京美富世纪出国咨询有限公司，任文案；2002年至2005年就职于北京澳加百利出国咨询有限公司，任文案；2005年至2008年任福建省恒星出国留学服务中心，任部门经理；2008年至2010年任职于北京燕翔世纪商贸有限公司，任副经理；2010年至2012年12月就职于北京日升天信科技有限公司，任市场部总监。现任股份公司职工监事、市场部总监，任期三年，自2012年12月至2015年12月。

## 3、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方伟，总经理，详见本说明书之第一节“公司概况”之“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相关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

舒浩江，副总经理，详见本说明书之第一节“公司概况”之“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相关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

王彦宏，副总经理，详见本节董事会成员简历。

张学静，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详见本节董事会成员简历。

4、说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是否存在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核心人员之间不存在任何亲属关系。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除直接持股外，无以家属名义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方伟	董事长、总经理	470.00	47.00
2	舒浩江	董事、副总经理	310.00	31.00
3	季刚	董事	220.00	22.00
合计			1,000.00	100.00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协议与承诺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协议情况

在公司任职并领薪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与公司签有《劳动合同》，同时与公司签订了《保密协议》，合同中对知识产权及商业秘密等方面的义务进行了详细规定。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做出的主要承诺

(1)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具体内容参加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治理”之“四、同业竞争”部分介绍。

(2) 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具体内容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概况”之“二、公司股份挂牌情况”。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如下：

人员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名称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方伟	董事长、总经理	无	无	无

人员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名称	兼任职务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关系
舒浩江	董事、副总经理	无	无	无
季刚	董事	北京九鼎恒通商贸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无
		北京燕翔世纪商贸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北京欢颜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王彦宏	董事、副总经理	无	无	无
张学静	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无	无	无
何凤桐	监事会主席	无	无	无
孙伟清	监事	无	无	无
索鹏	职工监事	无	无	无

除上述兼职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况。

####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方伟、舒浩江、季刚除投资本公司外，还曾共同持有北京星联永盛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50%股权；方伟、舒浩江、季刚已于2012年11月28日将所持星联永盛全部股权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除季刚先生持有北京九鼎恒通商贸有限公司70%、北京燕翔世纪商贸有限公司100%、北京欢颜文化传播有限公司70%的股权外，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与其他核心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上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的公司与本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

####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变动情况

最近两年方伟、舒浩江一直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以方伟、舒浩江为核心的公司经营团队保持稳定，公司的主营业务没有发生重大变化。下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未对本公司的持续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 1、董事变化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未设董事会，2011年1月1日起至股份公司成立前，方伟一直为公司执行董事；2012年12月12日，公司创立大会选举方伟、舒浩江、季刚、王彦宏、张学静、滕玉如、刘颜为第一届董事会成员；2013年3月5日，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滕玉如、刘颜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公司董事会成员变更为五名。

##### 2、监事变化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未设监事会，2011年1月1日起至股份公司成立前，张小铝一直为公司监事；2012年12月12日，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何凤桐和孙伟清为第一届监事会成员；同日，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索鹏为职工代表监事。

### 3、高级管理人员变化

2011年1月1日起至股份公司成立前，方伟一直是公司总经理，公司未设其他高管职位；2012年12月12日，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方伟担任公司总经理，张学静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2013年2月18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聘任舒浩江、王彦宏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 第四节 公司财务

### 一、财务报表

####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338,712.30	22,313,470.61	14,866,526.50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204,125.50	907,593.98	420,061.12
预付款项	3,990,587.00	2,039,635.23	1,452,238.52
其他应收款	5,672,650.22	1,297,759.50	6,076,367.35
存货	91,570.79	174,900.53	132,702.5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3,197,645.81	26,733,359.85	22,947,896.05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固定资产	8,530,190.10	7,402,305.51	6,513,580.37
在建工程	999,973.00	264,453.00	
无形资产	456,747.50	259,760.30	134,433.90
长期待摊费用	3,025,242.95	2,846,745.40	1,462,293.39
递延所得税资产	70,632.35	23,450.99	133,658.7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082,785.90	10,796,715.20	8,243,966.43
资产总计	46,280,431.71	37,530,075.05	31,191,862.48

## 资产负债表（续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000,000.00	11,000,000.00	5,000,000.00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32,928.07	1,057,764.48	4,968,237.93
预收款项	13,270,921.73	11,522,427.42	9,855,345.71
应付职工薪酬	-48,626.94	-2,910.04	-79,013.89
应交税费	455,431.09	788,711.34	910,022.80
应付利息			
其他应付款	2,220,222.79	1,863,377.24	3,324,053.6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006.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2,830,876.74	26,229,370.44	24,178,652.1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专项应付款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32,830,876.74	26,229,370.44	24,178,652.1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资本公积	1,147,072.09	1,147,072.09	
盈余公积	230,248.29	15,363.25	
未分配利润	2,072,234.59	138,269.27	-2,986,789.6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449,554.97	11,300,704.61	7,013,210.3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6,280,431.71	37,530,075.05	31,191,862.48

## 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度 1-6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0,831,388.82	77,093,024.06	54,496,077.99
其中：营业收入	50,831,388.82	77,093,024.06	54,496,077.99
二、营业总成本	48,335,182.52	71,998,811.41	49,691,644.16
其中：营业成本	31,640,759.03	50,020,901.70	36,448,788.13
营业税金及附加	707,567.88	980,518.66	784,118.61
销售费用	8,682,235.58	12,096,341.44	7,644,580.37
管理费用	6,632,131.35	8,915,227.55	4,091,335.51
财务费用	357,946.30	321,631.30	363,475.91
资产减值损失	314,542.38	-378,295.13	294,801.9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42,485.89	64,543.73
三、营业利润	2,496,206.30	5,179,184.43	4,933,521.29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12,637.19	3,300.00
四、利润总额	2,496,206.30	5,166,547.24	4,930,221.29
减：所得税费用	347,355.94	879,052.95	1,351,035.64
五、净利润	2,148,850.36	4,287,494.29	3,579,185.65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1	0.43	0.3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1	0.43	0.36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2,148,850.36	4,287,494.29	3,579,185.65

##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度 1-6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2,283,351.61	78,219,805.03	58,514,247.8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11,460.98	5,273,796.92	106,329.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594,812.59	83,493,601.95	58,620,577.7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533,217.47	57,200,648.29	33,876,475.4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702,492.52	10,103,266.12	5,211,066.7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81,132.20	1,905,946.91	1,563,802.1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158,603.86	6,821,131.29	14,158,335.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575,446.05	76,030,992.61	54,809,680.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0,633.46	7,462,609.34	3,810,897.5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72,035.00	54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2,485.89	64,543.7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14,520.89	604,543.7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453,349.85	5,405,939.43	2,657,043.26
投资支付的现金		972,035.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53,349.85	6,377,974.43	2,657,043.2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53,349.85	-5,363,453.54	-2,052,499.5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11,000,000.00	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0	11,000,000.00	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	5,200,006.00	2,999,996.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40,775.00	452,205.69	362,142.9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40,775.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59,225.00	5,652,211.69	3,362,138.9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00,000.00	5,347,788.31	1,637,861.0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74,758.31	7,446,944.11	3,396,259.0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313,470.61	14,866,526.50	11,470,267.4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438,712.30	22,313,470.61	14,866,526.50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3年1-6月

单位：元

项目	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1,147,072.09			15,363.25		138,269.27	11,300,704.6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1,147,072.09			15,363.25		138,269.27	11,300,704.6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214,885.04		1,933,965.32	2,148,850.36
（一）净利润							2,148,850.36	2,148,850.36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148,850.36	2,148,850.3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214,885.04		-214,885.04	
1. 提取盈余公积					214,885.04		-214,885.0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1,147,072.09			230,248.29		2,072,234.59	13,449,554.97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2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2,986,789.68	7,013,210.3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0						-2,986,789.68	7,013,210.3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147,072.09			15,363.25		3,125,058.95	4,287,494.29
（一）净利润							4,287,494.29	4,287,494.29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4,287,494.29	4,287,494.29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30,070.46		-130,070.46	
1. 提取盈余公积					130,070.46		-130,070.4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147,072.09			-114,707.21		-1,032,364.88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1,147,072.09			-114,707.21		-1,032,364.88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1,147,072.09			15,363.25		138,269.27	11,300,704.61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1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6,565,975.33	3,434,024.6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0						-6,565,975.33	3,434,024.6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3,579,185.65	3,579,185.65
（一）净利润							3,579,185.65	3,579,185.65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3,579,185.65	3,579,185.65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2,986,789.68	7,013,210.32



## 二、 审计意见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公司2011年12月31日、2012年12月31日、2013年6月30日的资产负债表，2011年度、2012年度、2013年1-6月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2013)京会兴审字第04010307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 三、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公司执行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以及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 四、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一）收入确认和计量的具体方法

销售商品：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提供劳务：在提供劳务交易的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时，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基于公司的销售模式以及实际情况，公司采取以下方法确认收入：提供的通信服务和其他服务，在服务已经提供，在款项已经取得或取得收款凭证时，确认收入；销售商品在客户验收商品后确认收入。

### （二）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期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是通过对其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应收款项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期末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是指:50万元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期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关联方
组合 2	非关联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不计提坏账
组合 2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三)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初始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电子设备及家具、运输设备。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a.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b.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a. 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确定。

b.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c.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d.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以该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e.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换入的固定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固定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f.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其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其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 (3)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4)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各类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	净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电子设备及家具	3-5 年	5	31.67-19.00
运输设备	4 年	5	23.75

每年年度终了，应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作适当调整。

####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检查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固定资产，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6) 固定资产的处置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7)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公司将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租赁认定为融资租赁：

- a.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b.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c.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d. 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e.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为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

### (四) 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

##### A.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其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 B.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 a.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软件使用费按预计使用年限平均摊销。

无形资产类别	估计使用年限
软件	3-10 年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必要，对使用寿命进行调整。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 (1) 研究与开发支出

公司根据研发活动是否在很大程度上具备了形成一项新产品或新技术的基本条件为主要判断依据，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

已进行的研究活动将来是否会转入开发、开发后是否会形成无形资产等均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时，研发项目处于研究阶段；当研发项目在很大程度上具备了形成一项新产品或新技术的基本条件时，研发项目进入开发阶段。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a.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 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 能够证明该无形资产将如何产生经济利益；
- d.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 (2)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 (五) 借款费用

#####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a.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b.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c.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当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

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按年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 (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本公司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 （七）应付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确认应付的职工薪酬，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 （八）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年度本公司不存在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 五、主要税项

### （一）公司主要税项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	3%、17%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 （二）税收优惠情况



北京日升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为：GR201211001245。2012年-2014年企业所得税享受15%优惠税率。

## 六、营业收入情况

### （一）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项目	2013年1-6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50,831,388.82	100.00	77,093,024.06	100.00	54,496,077.99	100.00

### （二）主营业务收入结构

#### 1、按产品类别

产品类别	2013年1-6月(元)	2012年度(元)	2011年度(元)
IDC业务	7,761,415.60	14,018,862.67	11,357,290.90
宽带业务	31,092,309.07	42,256,269.34	27,262,238.24
其他	11,977,664.15	20,817,892.05	15,876,548.85

#### 2、按业务类型

业务类型	2013年1-6月(元)	2012年度(元)	2011年度(元)
通信业务收入	49,803,121.40	76,182,648.48	54,304,760.07
其他收入	1,028,267.42	910,375.58	191,317.92

#### 3、按地区分布

地区分布	2013年1-6月(元)	2012年度(元)	2011年度(元)
北京	50,831,388.82	77,093,024.06	54,496,077.99

#### 4、按产品和按业务分类对应口径如下表：

	产品类型	业务类型
1	IDC业务	通信业务收入
2	宽带业务	
3	其他	
4	其他	其他收入

业务类型中的其他收入主要是指少量的向客户销售的电话机、路由器和线路等销售收入。通信业务收入是指全部与通信服务业务直接相关的收入。

### （三）主营业务收入变动趋势及原因

公司收入2012年度比2011年度增长了41.47%，主要是因为公司业务拓展顺利，公司楼宇项目从2011年度的16个增长到2012年度的24个，另外，随着

项目的不断成熟，单位项目产生的收入也不断增加。2013年1-6月也同比较快增长。

#### （四）毛利率波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毛利率情况如下：

毛利率	2013年1-6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IDC业务	28.71%	28.78%	34.49%
宽带业务	35.94%	34.51%	41.33%
其他	48.31%	40.61%	18.03%
综合毛利率	37.75%	35.12%	33.12%

公司宽带业务毛利率有所下滑，主要是由于国家提升光纤接入普及率和宽带接入速度的总体战略，互联网接入市场整体资费标准有所下降，公司也因此进行了价格调整，此外，公司大力开拓市场，客户增加的同时也增加了带宽资源的采购开销，导致公司宽带业务毛利率有所下滑；IDC业务毛利率有所下滑，主要是由于公司为了发展该项业务增加了机柜采购数量，收入暂时相对未跟上所致；其他服务毛利率有较大提高，主要是由于该业务服务团队人员技术水平和熟练程度越来越高，物料耗费减少导致成本降低，同时随着客户数量增加该业务收入随之增加，使得该业务毛利率增长。综上所述，公司整体毛利率略有上升。

## 七、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项目	2013年1-6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销售费用	8,682,235.58	12,096,341.44	7,644,580.37
管理费用	6,632,131.35	8,915,227.55	4,091,335.51
财务费用	357,946.30	321,631.30	363,475.91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7.08%	15.69%	14.03%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3.05%	11.56%	7.51%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0.70%	0.42%	0.67%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30.83%	27.67%	22.20%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总额有一定幅度的增加，主要是公司加大了市场开拓力度，运营网点增加，对应销售人员配备增加，人员薪酬、折旧费以及招待费等费用上升所致，但从销售费用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来看，报告期内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率较为稳定。

公司管理费用总额变化较大，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也明显提升。管理费用主要

包括人员支出、办公费用以及研发支出。报告期内，由于研发投入增加、管理人员数量增加、薪酬水平提升、办公费用增加等原因，公司管理费用增长较为明显。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很小。

报告期内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增加，一方面因为公司加强管理，工作逐渐程序化、正规化，另外，公司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加强销售队伍的建设，从而导致各项费用增加，必要的支出为公司以后的发展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 八、重大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外重大投资。

## 九、非经常损益

### （一）非经常损益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6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一）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二）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三）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四）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五）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六）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七）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八）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九）债务重组损益			
（十）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十一）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十二）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十三）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项目	2013年1-6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十四)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十五)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十六)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十七)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十八)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十九)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二十)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637.19	-3,300.00
(二十一)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12,637.19	-3,300.00
(二十二) 所得税影响额			
少数股东所占份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2,637.19	-3,300.00

## (二) 非经常损益对经营成果的影响

项目	2013年1-6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非经常性损益金额(元)		-12,637.19	-3,300.00
净利润(元)	2,148,850.36	4,287,494.29	3,579,185.65
非经常损益占净利润比重	0.00%	-0.29%	-0.09%

报告期内, 非经常损益净额占公司净利润的比例较低, 对公司的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 公司盈利对非经常损益不形成重大依赖。

## 十、主要资产

### (一) 应收账款

#### 1、账龄分析

账龄	2013年6月30日			
	金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净额(元)

1年以内	1,240,826.04	97.78	62,041.30	1,178,784.74
1-2年	27,573.29	2.17	2,757.33	24,815.96
2-3年	656.00	0.05	131.20	524.80
合计	1,269,055.33	100.00	64,929.83	1,204,125.50

账龄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净额(元)
1年以内	954,200.19	99.87	47,710.01	906,490.18
1-2年	1,226.44	0.13	122.64	1,103.80
合计	955,426.63	100.00	47,832.65	907,593.98

账龄	2011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净额(元)
1年以内	442,169.60	100.00	22,108.48	420,061.12
合计	442,169.60	100.00	22,108.48	420,061.12

应收账款余额有所增长，但绝对金额不大，均为随业务拓展正常发生的应收账款，账龄绝大部分在1年以内。

2、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中无应收持本单位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所欠款项。

3、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2013年6月30日 余额(元)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 例(%)	账龄
北京博业智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91,000.00	15.05	1年以内
中国新时代控股(集团)公司	112,610.65	8.87	1年以内
北京捷诚通达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100,800.00	7.94	1年以内
宁波银行	82,400.00	6.49	1年以内
北京九州联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80,000.00	6.30	1年以内
合计	566,810.65	44.65	

单位名称	2012年12月31日 余额(元)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 例(%)	账龄
中国能建集团设备有限公司	255,915.00	26.79	1年以内
国贸物业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147,500.00	15.44	1年以内
北京星缘新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120,670.00	12.63	1年以内

罗克佳华（北京）工程技术公司	83,301.99	8.72	1年以内
中银投资有限公司	81,010.00	8.48	1年以内
合计	688,396.99	72.06	

单位名称	2011年12月31日 余额（元）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 例（%）	账龄
光大控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87,213.93	19.72	1年以内
北京星缘新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78,927.83	17.85	1年以内
北京四维同创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42,100.03	9.52	1年以内
北京宇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9,013.99	8.82	1年以内
吉安盛成传媒有限公司	35,000.00	7.92	1年以内
合计	282,255.78	63.83	

## （二）其他应收款

### 1、账龄分析

账龄	2013年6月30日			
	金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净额（元）
1年以内	5,409,782.07	89.00	270,489.10	5,139,292.97
1-2年	501,026.50	8.24	50,102.65	450,923.85
2-3年	16,540.80	0.27	3,308.16	13,232.64
3-4年	131,866.88	2.17	65,933.44	65,933.44
4-5年	16,336.62	0.27	13,069.30	3,267.32
5年以上	3,049.83	0.05	3,049.83	0.00
合计	6,078,602.70	100.00	405,952.48	5,672,650.22

账龄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净额（元）
1年以内	1,172,181.54	83.35	57,314.43	1,114,867.11
1-2年	23,550.80	1.67	2,355.08	21,195.72
2-3年	191,147.99	13.59	38,229.60	152,918.39
3-4年	16,336.62	1.16	8,168.31	8,168.31
4-5年	3,049.83	0.22	2,439.86	609.97
合计	1,406,266.78	100.00	108,507.28	1,297,759.50

账龄	2011年12月31日
----	-------------

	金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净额（元）
1年以内	6,149,748.23	93.34	383,504.41	5,766,243.82
1-2年	311,739.25	4.73	21,173.93	290,565.32
2-3年	19,516.62	0.30	3,903.32	15,613.30
3-4年	207,889.83	3.16	103,944.92	103,944.91
合计	6,588,893.93	100.00	512,526.58	6,076,367.35

2、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中应收持本单位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所欠款项如下：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	款项性质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方伟	备用金及往来款		25,893.00	4,128,368.00
舒浩江	备用金及往来款			753,314.76
季刚	备用金及往来款			371,584.00

3、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2013年6月30日余额（元）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北京圣通天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500,000.00	41.13	1年以内	暂借款
李瀚宇	705,745.70	11.61	1年以内	房租及押金
张书阳（运营中心）	648,000.00	10.66	1年以内	备用金
金海龙（移动项目部）	411,012.00	6.76	1年以内	备用金
宋力君（项目备用金）	400,000.00	6.58	1年以内	备用金
合计	4,664,757.70	76.74		

注：北京圣通天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款项为暂借款，未签定书面协议，未约定期限、利息；

单位名称	2012年12月31日余额（元）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李瀚宇	481,010.10	34.20	1-3年	房租及押金
刘贵增	234,000.00	16.64	1-3年	房租及押金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	163,500.00	11.63	1-2年	押金
贾国栋	128,000.00	9.10	1年以内	房租及押金
索鹏（市场部）	70,000.00	4.98	1年以内	备用金
合计	1,076,510.10	76.55		

单位名称	2011年12月31日余额(元)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方伟	4,128,368.00	62.66	1年以内	备用金及往来款
北京英之俊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752,622.96	11.42	3-4年	往来款
舒浩江	753,314.76	11.43	1年以内	备用金及往来款
季刚	371,584.00	5.64	1年以内	备用金及往来款
金海龙	110,000.00	1.67	1-2年	备用金
合计	6,115,889.72	92.82		

### (三) 预付账款

#### 1、账龄分析

单位：元

账龄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3,987,031.00	2,036,079.23	1,452,238.52
1-2年	-	3,556.00	
2-3年	3,556.00		
合计	3,990,587.00	2,039,635.23	1,452,238.52

预付账款余额同比有所增长，主要原因为随公司业务增长，公司预付业务款项对应增加。

2、报告期各期末，预付账款中无应收持本单位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所欠款项。

3、报告期各期末，预付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2013年6月30日余额(元)	占预付账款总额比例(%)	账龄
北京华江玉成商贸有限公司	2,000,000.00	50.12	1年以内
北京国信金证网络有限公司	1,320,000.00	33.08	1年以内
北京志杰合信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240,000.00	6.01	1年以内
北京兴益鸿程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75,200.00	4.39	1年以内
北京荣瑞祥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81,000.00	2.03	1年以内
合计	3,816,200.00	95.63	

单位名称	2012年12月31日余额(元)	占预付账款总额比例(%)	账龄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1,901,614.23	93.23	1年以内



国浩律师事务所	80,000.00	3.92	1年以内
北京住房公积金中心	44,465.00	2.18	1年以内
北京华膳园酒店	10,000.00	0.49	1年以内
北京博宇彩佳印刷技术有限公司	3,556.00	0.17	1-2年
合计	2,039,635.23	100.00	

单位名称	2011年12月31日余额(元)	占预付账款总额比例(%)	账龄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北京市分公司	1,246,313.52	85.82	1年以内
北京精英世纪科技有限公司	142,000.00	9.78	1年以内
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5,539.00	2.45	1年以内
北京松陵创业科技有限公司	14,850.00	1.02	1年以内
北京利远同创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7,980.00	0.55	1年以内
合计	1,446,682.52	99.62	

#### (四) 存货

##### 1、存货结构

项目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原材料	148,641.20	14.99	2,343.23	1.34	57,755.85	43.52
低值易耗品	842,929.59	85.01	172,557.30	98.66	74,946.71	56.48
合计	991,570.79	100.00	174,900.53	100.00	132,702.56	100.00

公司存货余额较小，根据所采购存货领用情况，余额变化有一定随机性。

##### 2、报告期各期末，存货减值情况

公司存货流动性很好，不存在减值情况。

#### (五) 固定资产

##### 1、固定资产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6月30日
固定资产原值	11,791,749.55	2,336,636.25		14,128,385.80
电子设备及家具	11,287,049.55	2,336,636.25		13,623,685.80
运输工具	504,700.00			504,700.00
累计折旧	4,389,444.04	1,208,751.66		5,598,195.70
电子设备及家具	4,309,788.52	1,148,818.53		5,458,607.05

运输工具	79,655.52	59,933.13		139,588.65
固定资产净值	7,402,305.51			8,530,190.10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原值	9,018,983.95	2,772,765.60		11,791,749.55
电子设备及家具	8,698,983.95	2,588,065.60		11,287,049.55
运输工具	320,000.00	184,700.00		504,700.00
累计折旧	2,505,403.58	1,884,040.46		4,389,444.04
电子设备及家具	2,505,403.58	1,804,384.94		4,309,788.52
运输工具		79,655.52		79,655.52
固定资产净值	6,513,580.37			7,402,305.51

单位：元

项目	2011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原值	7,005,238.95	2,013,745.00		9,018,983.95
电子设备及家具	7,005,238.95	1,693,745.00		8,698,983.95
运输设备		320,000.00		320,000.00
累计折旧	1,061,063.03	1,444,340.55		2,505,403.58
电子设备及家具	1,061,063.03	1,444,340.55		2,505,403.58
运输设备				
固定资产净值	5,944,175.92			6,513,580.37

## 2、固定资产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各类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电子设备及家具	3-5年	5.00	31.67-19.00
运输设备	4年	5.00	23.75

3、公司期末固定资产不存在减值的情况，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期末无暂时闲置、拟处置的固定资产。

## (六) 无形资产

### 1、无形资产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6月30日
无形资产原值	296,937.50	220,880.00		517,817.50

电脑软件	16,537.50			16,537.50
资产管理系统	36,000.00			36,000.00
营账系统	90,000.00			90,000.00
IDC 域名及关键字 监控软件	145,400.00			145,400.00
电话计费综合管理 系统 V1.0	9,000.00			9,000.00
Verisign 代码签名 证书		11,100.00		11,100.00
视频会议软件		209,780.00		209,780.00
累计摊销	37,177.20	23,892.80		61,070.00
电脑软件	3,307.20	826.80		4,134.00
资产管理系统	4,800.00	1,800.00		6,600.00
营账系统	14,250.00	4,500.00		18,750.00
IDC 域名及关键字 监控软件	14,520.00	7,260.00		21,780.00
电话计费综合管理 系统 V1.0	300.00	450.00		750.00
Verisign 代码签名 证书		1,848.00		1,848.00
视频会议软件		7,208.00		7,208.00
无形资产净值	259,760.30			456,747.50
电脑软件	13,230.30			12,403.50
资产管理系统	31,200.00			29,400.00
营账系统	75,750.00			71,250.00
IDC 域名及关键字 监控软件	130,880.00			123,620.00
电话计费综合管理 系统 V1.0	8,700.00			8,250.00
Verisign 代码签名 证书				9,252.00
视频会议软件				202,572.00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无形资产原值	142,537.50	154,400.00		296,937.50
电脑软件	16,537.50			16,537.50
资产管理系统	36,000.00			36,000.00
营账系统	90,000.00			90,000.00
IDC 域名及关键字 监控软件		145,400.00		145,400.00
电话计费综合管理 系统 V1.0		9,000.00		9,000.00

累计摊销	8,103.60	29,073.60		37,177.20
电脑软件	1,653.60	1,653.60		3,307.20
资产管理系统	1,200.00	3,600.00		4,800.00
营账系统	5,250.00	9,000.00		14,250.00
IDC 域名及关键字 监控软件		14,520.00		14,520.00
电话计费综合管理 系统 V1.0		300.00		300.00
无形资产净值	134,433.90			259,760.30
电脑软件	14,883.90			13,230.30
资产管理系统	34,800.00			31,200.00
营账系统	84,750.00			75,750.00
IDC 域名及关键字 监控软件				130,880.00
电话计费综合管理 系统 V1.0				8,700.00

单位：元

项目	2011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年12月31日
无形资产原值		142,537.50		142,537.50
软件		16,537.50		16,537.50
营账系统		90,000.00		90,000.00
资产管理系统		36,000.00		36,000.00
累计摊销		8,103.60		8,103.60
软件		1,653.60		1,653.60
营账系统		5,250.00		5,250.00
资产管理系统		1,200.00		1,200.00
无形资产净值				134,433.90
软件				14,883.90
营账系统				84,750.00
资产管理系统				34,800.00

无形资产原值有较大幅度增长，主要是随着业务的发展，公司增加了 IDC 域名及关键字监控软件等无形资产。

2、主要无形资产的取得方式、初始金额、摊销方法、摊销年限、最近一期末的摊余价值及剩余摊销年限

资产名称	取得方式	初始金额(元)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摊销额(元)	摊余价值(元)	剩余摊销年限
------	------	---------	------	------	----------------	---------	--------

资产管理 系统	外购	36,000.00	使用年限 平均摊销	10	6,600.00	29,400.00	
营账系统	外购	90,000.00	使用年限 平均摊销	10	18,750.00	71,250.00	
IDC 域名 及关键字 监控软件	外购	145,400.00	使用年限 平均摊销	10	21,780.00	123,620.00	
视频会议 软件	外购	209,780.00	使用年限 平均摊销	10	7,208.00	202,572.00	

### 3、无形资产摊销方法：

无形资产类别	摊销年限	年摊销率（%）
软件	3—10	33.33%—10.00%

4、公司期末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的情况，故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七）主要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依据与实际计提情况

##### 1、应收款项

##### ①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将应收账款余额大于 50 万元，其他应收款余额大于 50 万元的应收款项划分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逐项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若未发生减值，按账龄分析计提坏账准备。

##### ②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账龄相同且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组合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其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含 2 年）	10.00%	10.00%
2-3 年（含 3 年）	20.00%	20.00%
3-4 年（含 4 年）	50.00%	50.00%
4-5 年（含 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③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定依据、计提方法：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的减值大于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

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④对于其他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⑤关联方公司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 2、存货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减值准备以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以所生产的产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应当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 3、固定资产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固定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当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固定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用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 4、无形资产

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应当在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情况的，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1) 该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2) 该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并在剩余年限内可能不会回升；

(3) 其他足以表明该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超过可收回金额的情况。

报告期内，除对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外，公司其他资产，如存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未发现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 5、资产减值准备实际计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6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坏账准备	314,542.38	-378,295.13	294,801.90
合计	314,542.38	-378,295.13	294,801.90

## 十一、主要负债

### （一）应付账款

#### 1、账龄分析

单位：元

账龄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932,928.07	1,054,961.48	4,392,037.93
1-2年		2,803.00	576,200.00
合计	932,928.07	1,057,764.48	4,968,237.93

期末余额同比减少了 78.71%，主要是因为上期末有大额应付账款未支付导

致。

2、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本单位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2013年6月30日 余额（元）	占应付账款总额 比例（%）	账龄
北京友安盛防火技术有限公司第四分公司	394,000.00	42.23	1年以内
北京合纵网联科技有限公司	231,839.07	24.85	1年以内
北京兴益鸿程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21,000.00	12.97	1年以内
北京汉龙龙泽科技有限公司	94,524.00	10.13	1年以内
北京慧能盈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5,290.00	5.93	1年以内
合计	896,653.07	96.11	

单位名称	2012年12月31日 余额（元）	占应付账款总额 比例（%）	账龄
北京合纵网联科技有限公司	714,314.88	67.53	1年以内
北京汉龙龙泽科技有限公司	94,524.00	8.94	1年以内
北京亚瑞拓展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66,400.00	6.28	1年以内
北京正光中源商贸有限公司	51,450.00	4.86	1年以内
北京永昌保洁服务有限公司	6,100.00	0.58	1年以内
合计	932,788.88	88.19	

单位名称	2011年12月31日 余额（元）	占应付账款总额 比例（%）	账龄
中国联通北京分公司	3,750,000.00	75.48	1年以内
北京华夏电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76,200.00	11.60	1—2年
北京合纵网联科技有限公司	469,579.43	9.45	1年以内
北京荣瑞祥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82,520.00	1.66	1年以内
北京金博盛世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59,000.00	1.19	1年以内
合计	4,937,299.43	99.38	

## （二）其他应付款

### 1、账龄分析

单位：元

账龄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632,482.90	1,653,973.75	455,175.85



1-2年	142,582.63	116,410.39	75,043.26
2-3年	384,194.77	51,725.61	536,157.00
3-4年	26,695.00	17,440.13	2,257,677.50
4-5年	10,440.13	23,827.36	
5年以上	23,827.36		
合计	2,220,222.79	1,863,377.24	3,324,053.61

2、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中无应付持本单位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2013年6月30日余额（元）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北京傲视博远技术有限公司	360,100.00	16.22	1年以内	押金
北京英之俊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21,447.82	14.48	1-2年	往来借款
金巴丽	126,275.76	5.69	1年以内	押金
北京白金至尊酒业有限公司	100,000.00	4.50	1年以内	押金
中华慈善基金会	91,339.91	4.11	1年以内	押金
合计	999,163.49	45.00		

单位名称	2012年12月31日余额（元）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北京傲视博远技术有限公司	430,100.00	23.08	1年以内	押金
北京英之俊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21,447.82	17.25	1年以内	往来借款
金巴丽	146,250.18	7.85	1年以内	押金
杭州漫奇妙动漫制作有限公司	115,000.00	6.17	1年以内	押金
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	78,500.00	4.21	1年以内	押金
合计	1,091,298.00	58.56		

单位名称	2011年12月31日余额（元）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北京歌华多媒体数据有限公司	2,221,842.10	66.84	3-4年	代垫款
北京金源信通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	15.04	2-3年	往来借款
金巴丽	169,089.58	5.09	1年以内	押金

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	64,500.00	1.94	1年以内	押金
北京合纵网联科技有限公司	23,152.95	0.70	1年以内	押金
合计	2,978,584.63	89.61		

### (三) 预收账款

#### 1、账龄分析

单位：元

账龄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3,003,677.76	11,208,498.45	9,327,488.75
1-2年	126,118.00	160,353.00	187,003.63
2-3年	128,850.00	12,275.97	227,033.33
3-4年	12,275.97	141,300.00	113,820.00
合计	13,270,921.73	11,522,427.42	9,855,345.71

2、报告期各期末，预收账款中无预收持本单位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 3、报告期各期末，预收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2013年6月30日余额（元）	占预收账款总额比例（%）	账龄
北京网聚无限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527,747.00	3.98	1年以内
北京罗麦科技有限公司	481,666.00	3.63	1年以内
北京互联互通科技有限公司	341,233.00	2.57	1年以内
北京百合在线科技有限公司	290,150.70	2.19	1年以内
北京怡生乐居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281,600.00	2.12	1年以内
合计	1,922,396.70	14.49	

单位名称	2012年12月31日余额（元）	占预收账款总额比例（%）	账龄
北京网聚无限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485,420.00	4.21	1年以内
北京中电飞华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75,002.00	2.39	1年以内
中国能建集团设备有限公司	250,800.00	2.18	1年以内
中广传播集团有限公司	238,430.00	2.07	1年以内
北京至诚快讯网络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36,247.00	2.05	1年以内
合计	1,485,899.00	12.90	

单位名称	2011年12月31日 余额(元)	占预收账款总额比 例(%)	账龄
北京中电飞华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785,832.00	7.97	1年以内
北京恒通华泰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555,702.00	5.64	1年以内
北京网聚无限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328,334.00	3.33	1年以内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13,820.00	3.18	1年以内
北京信联世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75,004.00	2.79	1年以内
合计	2,258,692.00	22.91	

## (四) 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增值税	-282,899.58	-1,257.12	510.92
营业税	288,741.41	152,824.56	3,250.59
企业所得税	394,462.30	602,086.41	899,050.75
个人所得税	20,477.99	16,563.57	6,834.3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11.90	10,788.12	263.31
教育费附加	8,662.24	4,623.48	112.86
地方教育费附加	5,774.83	3,082.32	
合计	455,431.09	788,711.34	910,022.80

## 十二、股东权益情况

## (一) 实收资本(或股本)

单位：元

股东名称或姓名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方伟	4,700,000.00	4,700,000.00	5,100,000.00
舒浩江	3,100,000.00	3,100,000.00	2,500,000.00
季刚	2,200,000.00	2,200,000.00	1,500,000.00
林涛			9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 (二) 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	1,147,072.09	1,147,072.09	0.00
合计	1,147,072.09	1,147,072.09	0.00

## (三) 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230,248.29	15,363.25	0.00
合计	230,248.29	15,363.25	0.00

## (四) 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年初未分配利润	138,269.27	-2,986,789.68	-6,565,975.33
加：本期净利润	2,148,850.36	4,287,494.29	3,579,185.6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14,885.04	15,363.25	
转增资本		1,147,072.09	
分配股东股利			
其他减少			
年末未分配利润	2,072,234.59	138,269.27	-2,986,789.68

## 十三、财务指标分析

## (一) 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70.94%	69.89%	77.52%
流动比率（倍）	1.01	1.02	0.95
速动比率（倍）	0.86	0.93	0.88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呈下降的趋势，但仍处于较高水平。主要由于以前年度累积亏损，公司2011年末净资产基数较小，导致净资产增长比率比较高；另外，公司由于业务发展需要，增加了较多的短期借款。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变化不大。

从公司流动资产的构成来看，2013年6月30日，货币资金占流动资产的64.28%，说明公司资产流动性好，短期偿债能力较好。

## (二) 营运能力分析

指标项目	2013年1-6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8.14	116.13	183.30
存货周转率（次）	54.25	325.23	300.81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周转率很高，这主要是由于公司在每个楼宇项目设营业厅，服务到位，收款及时，应收账款余额很小所致。

存货周转率很高，因为公司存货主要是低值易耗品，金额很小，符合行业特点。

### （三）盈利能力分析

2011年、2012年和2013年1-6月份公司收入分别为54,496,077.99元、77,093,024.06元和50,831,388.82元，2012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同比增长41.47%。总体上看，经营状况稳定，发展良好。

2011年、2012年和2013年1-6月综合毛利率分别为33.12%、35.12%和37.75%，综合毛利率有所提高。较成熟的项目毛利率普遍比新项目高，随新拓展项目占项目总体比例高低不同，以及综合毛利率会有不同变化；另外，其他业务中包含的布线等施工业务因项目拓展较多而增加较快，宽带维护收入有所增加，对应施工和维护成本相对降低，对毛利率有一定提升作用。

受收入增长驱动，2012年净利润为4,287,494.29元，比2011年（3,579,185.65元）同比增长19.79%。

### （四）获取现金能力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6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0,633.46	7,462,609.34	3,810,897.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53,349.85	-5,363,453.54	-2,052,499.5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59,225.00	5,347,788.31	1,637,861.03
合计	-874,758.31	7,446,944.11	3,396,259.02

#### （1）经营活动

2012年和2011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对比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174.06%、106.47%，说明公司经营活动获现能力很强。2013年1-6月份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是因为其他应收款增加较多。

公司良好的经营流动现金流主要源于公司7\*24的周到服务，向客户收取服务费非常及时。

#### （2）投资活动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的现金流出主要为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随着公司业务的拓展，公司新增相应的固定资产。

## (3) 筹资活动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的现金流量均为净流入，是因为随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取得的短期借款不断增加，由 2011 年初的 260 万元增加到 2013 年 6 月末的 1,600 万元。

**十四、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往来、关联方交易**

## (一) 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方伟	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
舒浩江	

##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季刚	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
张学静	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王彦宏	董事，副总经理
何凤桐	监事会主席
孙伟清	监事
索鹏	监事
北京九鼎恒通商贸有限公司	注 1
北京燕翔世纪商贸有限公司	注 2
北京星联永盛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	注 3
北京雅阁家美房地产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注 4
北京欢颜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注 5

注 1：北京九鼎恒通商贸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2 月 21 日，法定代表人为季刚，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丰台区长辛店镇太子峪村紫峪嘉园一层，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 万元，经营范围：销售工程机械及矿用支护产品、仪器仪表、电动工具、机电设备、金属材料、电线电缆、压缩机及配件、轴承阀门、五金交电、电子产品、汽车配件【经营范围中未取得专项许可的项目除外】。本公司股东及董事季刚持有该公司 70% 股权，与本公司构成关联方。

注 2：北京燕翔世纪商贸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1 月 12 日，法定代表人为季刚，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丰台区长辛店太子峪紫峪家园一层，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 万元，经营范围：销售机械设备、电器设备、五金交电、建筑材料、金属材料、金属制品、焦炭、汽车配件；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货物进出口。本公司股东及董事季刚持有该公司 100% 股权，与本公司构成关联方。

注 3：北京星联永盛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现持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朝阳分局 2012 年 11 月 30 日核发的注册号为 110105013283939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该执照登记的公司主要信息如下：住所为北京市朝阳区西坝河 168 号北京恒川酒店内 G08 室，法定代表人为辛颖，注册资本与实收资本均为 150 万元，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经营范围为从事房地产经纪业务；房地产信息咨询。营业期限自 2010 年 10 月 15 日至 2030 年 10 月 14 日。星联永盛前任股东方伟、舒浩江、季刚已将该公司股权全部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

注 4：北京雅阁家美房地产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现持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110108013643080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该执照登记的公司主要信息如下：住所为北京市海淀区青云里满庭芳园小区 9 号楼青云当代大厦二十层 2007 室，法定代表人为高勇山，注册资本与实收资本均为 10 万元，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经营范围为经济贸易咨询；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企业策划；承办展示展览活动；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营业性演出）；销售文化用品、日用品、工艺品、服装、鞋帽、电子产品、通讯设备（未取得行政许可的项目除外）。营业期限自 2011 年 3 月 7 日至 2031 年 3 月 6 日。雅阁家美前任唯一股东郭玉琴为公司现任董事长方伟的母亲，其已将该公司股权全部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

注 5：北京欢颜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现持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朝阳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110105013730719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该执照登记的公司主要信息如下：住所为北京市朝阳区西坝河 168 号北京恒川酒店内 1 层 H05 室，法定代表人为季刚，注册资本与实收资本均为 50 万元，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为：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调查；产品设计；包装服务；企业管理咨询；电脑图文设计；会议及展览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营业期限自 2011 年 4 月 1 日至 2031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股东及董事季刚持有该公司 70% 股权，与本公司构成关联方。

## （二）关联交易

### 1、经常性关联交易

无。

### 2、偶发性关联交易

#### （1）关联租赁

从 2011 年 1 月至 2012 年 4 月，股东方伟租赁“蓝堡国际中心 1 座 2008”，无偿提供给公司作为办公场所使用。

#### （2）关联担保

2009 年 12 月 5 日，方伟、舒浩江、林涛、关晖与王九胜签订《借款协议》，约定王九胜借给林涛、方伟、关晖、舒浩江人民币 3,603,009.42 元，有限公司作为担保方承担保证责任，后方伟、舒浩江、林涛、关晖与王九胜就《借款协议》产生纠纷，诉至法院。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1 年 3 月 9 日做出（2011）一中民终字第 3663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方伟、舒浩江、林涛、关晖偿还王九胜借款本息共人民币 310 万元，并支付违约金，有限公司对该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根据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2011）西执字第 2780 号裁定书，有限公司被裁定划拨名下的银行存款本金及利息共计 310 万元，并支付 2010 年 7 月 1 日起至实际还款之日止的违约金（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的四倍计付），划拨有限公司应负担的案件受理费 25,264.00 元。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股东方伟已归还有限公司被执行的全部涉诉担保款项。

2010 年 7 月 27 日，日升天信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龙山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260 万元，借款期限一年，借款合同号为 0072911。本借款采用抵押担保方式，方伟以其持有的房产进行抵押，抵押合同号为 0072911。

2011 年 4 月 19 日，日升天信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龙山支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500 万元，借款期限一年，借款合同号为 0091278。本借款采用保证担保方式，北京首创投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委托保证合同号为 CGIG2011 字第 197 号。方伟为上述担保提供反担保，措施为：方伟、张婷夫妻承担家庭无限连带责任；以方伟名下位于西城区百万庄大街 9 号院 1 号楼 1-1503 房产作为抵押，反担保合同编号为 CGIG2011 字第 197 号。

2012 年 6 月 28 日，日升天信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龙山支行签订《综合授信合同》（合同编号为 0121451），合同约定授信额度为 1000 万元，有效期 365 天。2012 年 6 月 28 日、7 月 31 日，日升天信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龙



山支行签订两笔借款合同, 借款总金额 1000 万元。上述借款采用保证担保方式, 由北京海淀科技企业风险担保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 委托保证合同号为 HKD2012115-01。方伟为上述担保提供反担保, 措施为: 方伟提供个人无限连带责任保证; 以方伟名下位于西城区百万庄大街 9 号院 1 号楼 1-1503 房产作为抵押; 以方伟、郭玉琴名下位于丰台区草桥欣园四区 7 号楼 4-302 共有房产作为抵押, 反担保合同编号为 HKD2012115-04B。

2012 年 11 月 29 日, 日升天信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九龙山支行签订借款合同, 借款金额 100 万元, 借款期限一年, 借款合同号为 0140401。方伟为本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2013 年 3 月 25 日, 日升天信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授信协议, 后者向日升天信提供人民币 1000 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授信额度, 授信期间为 1 年。该协议项下日升天信所欠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的一切债务由方伟、舒浩江作为连带责任保证人。

### (三) 关联方往来

单位: 元

其他应收款	款项性质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 年 6 月 30 日
方伟	备用金及往来款	25,893.00		25,893.00	
索鹏	备用金	70,000.00		70,000.00	
合计		95,893.00		95,893.00	
占期末余额的比重		6.82%			

其他应收款	款项性质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方伟	备用金及往来款	4,128,368.00	1,800.00	4,104,275.00	25,893.00
舒浩江	备用金及往来款	753,314.76		753,314.76	
季刚	备用金及往来款	371,584.00		371,584.00	
索鹏	备用金		120,000.00	50,000.00	70,000.00
合计		5,253,266.76	121,800.00	5,279,173.76	95,893.00
占期末余额的比重		86.45%			6.82%

其他应收款	款项性质	2011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年12月31日
方伟	备用金及往来款	110,200.00	4,028,368.00	10,200.00	4,128,368.00
舒浩江	备用金及往来款	24,525.55	753,314.76	24,525.55	753,314.76
季刚	备用金及往来款		371,584.00		371,584.00
索鹏	备用金		13,000.00	13,000.00	
合计		134,725.55	5,166,266.76	47,725.55	5,253,266.76
占期末余额的比重		8.44%			86.45%

#### (四) 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一定的影响，由于关联交易均未收费，对公司的影响无法准确量化，总体来看，影响不大。

#### (五) 挂牌公司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公司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规范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均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为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本公司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明确了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和决策程序，主要内容如下：

##### 1、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 (1) 《公司章程》规定

股东大会将审议交易金额1000万元人民币以上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的关联交易；

审议批准交易金额低于1000万元、且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10%的关联交易。

###### (2)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定

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人民币1000万元以上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5%以上的关联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对于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而需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由董事会进行审

查。对被认为是关联交易的方案，董事会应在会议通知中予以注明。

## 2、关联交易回避制度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说明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不得授权其他董事代为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

## 十五、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报表日至本股份公开转让说明书报出日，公司没有需要投资者关注的期后、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十六、报告期内，公司进行资产评估情况

因本次挂牌需要，公司聘请了北京天通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资产评估事务所作为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资产评估事务所，出具了天通评报字【2012】第01-081号《资产评估报告书》，有限公司2012年9月30日经评估的净资产为11,261,787.97元。

## 十七、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利润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 3、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 4、支付普通股股利。

报告期内，公司未向股东实施过利润分配。

## 十八、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

## 十九、公司经营发展目标及风险因素

### （一）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 1、公司未来发展战略

公司未来仍将专注于打造统一通信服务平台，在现有先进技术平台和成熟运营服务模式的基础上，进一步开拓市场，提高原有业务覆盖率并积极开展新业务领域，同时重视技术研发，形成具有公司特色的核心产品，加强和规范内部管理，全力提高服务质量，借助国家政策的支持，将公司建设成国内领先和品牌化的综合通信服务提供商。

公司宗旨：发扬“诚信、创新、求实”的价值观，严格贯彻“安全、实用、稳定”的产品质量方针，以专业、及时、真诚的服务赢得市场。建立现代企业制度，规范公司管理机制，以科学发展观和创新的观念推动企业不断进步，努力实现公司收入的稳定、持续增长。

## 2、公司经营目标

### （1）开拓业务市场

公司的统一通信运营服务要形成规模化效应。一方面凭借运营和服务模式的优势，公司要在北京地区快速提高其业务覆盖率，同时积极开拓全国市场，完成全国重点城市的布局。

### （2）拓展业务领域

以综合通信服务为平台，公司将努力增强与客户的深度服务，拓展增值服务领域，着力打造IT服务产品，将信息技术产品、信息安全服务带入通信服务市场。

### （3）加强产品研发

未来两年，公司将增加研发投入费用，增强研发团队建设，根据市场需求，通过技术研发与创新，面向市场形成自主品牌产品，面向公司形成内部管理系统，以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 3、具体业务计划

### （1）市场拓展计划

为配合公司整体战略目标的实现，公司计划加大在市场和营销上的投入，采取自行开拓和渠道合作的双重方式扩大业务覆盖区域。具体计划如下：

①提升公司资质。加强业务拓展，提高公司实力，着手实施并获得开发企业需要的各种资质，尤其是进入全国市场的《跨区域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或其他地区的《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才能将公司业务拓展到北京以外的地区。

②建立渠道合作。公司通过与开发商或国内外知名物业管理公司建立的沟通

和合作，如第一太平戴维斯、世邦魏理仕等，拓展业务覆盖商业楼宇和社区，从而实现北京及全国市场的快速开拓和占领，扩大市场份额，提高公司知名度。

③加强营销队伍的建设。对目前的营销队伍要进行有计划的培训，提高他们的专业水平，同时诚邀优秀营销管理人才的加盟，以保证公司业务的快速有效拓展，使业务达到较高的覆盖率。

④加强市场宣传。公司计划通过对有形产品的市场宣传带动公司品牌的形象建立，进一步提升公司市场知名度，进而实现市场拓展。具体计划是以商业写字楼的客户群为主要推广对象，采取楼宇电视、电梯广告等方式进行宣传，并在公司自有的通信服务中心内设立产品展台，配置产品宣传资料，直接向客户进行推广；另外，充分利用网络媒体快速直接的传播特征，与各大门户网站、通信专业网站、搜索引擎展开网络营销推广。

⑤增强客户关系维护。一方面增进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沟通，保持与客户的紧密联系，并深入挖掘其需求，进一步提高公司的技术实力和服务水平；另一方面通过与老客户的紧密合作关系开发新客户，开拓潜在客户市场。

## （2）技术研发与产品计划

公司将在未来两年内计划增大研发投入，计划建立通信全产业链服务模式，在信息安全、云计算、物联网技术方面进行深入研究以及技术开发，建立网络与信息安全实验室、云计算中心以及物联网体验中心，在上述领域寻找能够推向市场的新商机。同时，加强团队建设，引进优秀技术人才，通过技术培训、人员互访、交流学习等形式，与行业内企业、专家开展技术合作，引入其先进理念、方法，提升公司技术能力。

根据市场需求，公司争取将更多的新技术和研发成果转化为自主品牌产品，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如目前公司已有的数字视频监控系统，为中小企业服务的“信息保险箱”以及针对深入某一行业RFID标签技术的应用等。同时，争取取得更多的专利权和著作权，带动公司业务的高端化发展。此外，根据公司内部管理需求，公司研发部门也正在开发企业内部管理信息化平台。

## （3）管理计划

公司管理计划是利用信息技术手段，优化管理体系。由研发部门开发有针对性的信息化管理平台，通过完善OA系统、CRM系统、HR系统等，以实现项目立项、审批管理、订单管理等业务环节，利用信息技术手段，不断调整、优化公司管理体系、工作流程、管理办法，从而实现经营管理的规范化，提高经营管理效率，

以满足公司业务快速发展需要。

#### （4）人力资源计划

为落实公司发展规划，公司需要引进和培养大量的管理人员、技术人员和运营人员，充实到管理部门和员工队伍中，以便将各项计划落到实处。配合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公司员工总数量将逐年增加30-40%左右。其中管理人员的比例保持在15%左右；技术研发人员的比例保持在10%-20%之间；营销和运营服务人员的比例保持在60%左右；行政、财务等服务类员工的比例控制在5%以内。

公司的具体人力资源计划将加强优秀人才的引进和培养，通过行业内有竞争力的薪酬福利体系、人才培养体系、核心员工期权奖励制度等一系列有利于人才发展的措施，加快在技术、营销、管理等领域优秀人才的引进，为企业未来发展和落实战略计划打好基础。

#### （5）融资计划

随着日益扩大的通信服务需求，公司整体发展呈快速增长的趋势，为了进一步扩大市场占有率，公司一系列发展计划的实施和执行需要大量资金支持，因此，公司计划在未来两年进行增资扩股。

### （二）可能对公司业绩和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

#### 1、对基础电信运营商依赖的风险

目前公司主要与中国联通和中国电信合作，依托其相应基础电信资源开展业务，存在因电信运营商经营策略变化而导致停止提供基础资源的风险或单方面提高基础资源价格的风险。

公司自成立以来与基础运营商建立并保持了良好的合作关系，未来将继续加强与运营商的交流与沟通，进一步加大合作力度，与运营商保持互利互惠的紧密合作关系。同时，公司将加强自主品牌产品的开发，以降低此经营风险。

#### 2、核心技术人员和重要营销人员流失的风险

作为信息技术领域的高科技企业，拥有稳定、高素质的研发队伍和营销团队对公司的发展壮大至关重要。在多年的发展过程中，公司在业务渠道拓展、工程建设实施、技术研究开发以及后期运营维护方面培养了一批高技术水准的技术人员团队和营销精英。因此核心技术人员和重要营销人员的流失，可能会给公司经营带来一定的风险。

公司将加强人力资源建设，储备相应的管理、技术和营销人员，并建立有效的人才引进、培养、考核等制度。同时制定有效的激励政策调动工作积极性，完

善对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和重要营销人员的激励措施，保证公司的健康发展。

### 3、国家政策变化的风险

目前,国家大力倡导新一代信息技术的发展,并将其列入了优先发展的七大新兴战略产业中,提出对通信行业的重点培育,要求积极发展云计算服务,加快物联网进程,推进三网融合的全面展开。但是如果国家政策导向发生变化,将对行业的发展产生极大的不利影响。

公司将稳健的发展业务,重视技术的开发与应用,同时审时度势,把握前沿的发展趋势,保持技术的先进性和成熟度,不断开拓新的市场,满足客户不断变化的需求,使得公司能够引导行业的发展,从而尽量规避国家政策变化的风险,以技术应对挑战,以实力突破壁垒。

### 4、跨区域经营的风险

目前,我国电信业务市场实行市场准入制度,在本地从事通信运营服务的企业必须取得《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经营跨区域业务需要取得《跨地区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该资质必须经过工业和信息化部审批核准,对企业资本和技术实力有较高要求,并且审批的门槛趋于严格。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将在未来两年逐步在其它地区设立分支机构,如果无法或未能及时取得相关资质,则会对公司的业务拓展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定期收集、研究政府公布的各项政策、法规,产品预研阶段的法规审核,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各项业务的经营,从业务设计开始,就严格控制业务形式,规范经营从而不断树立公司的良好品牌,为资质的取得奠定基础。

### 5、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目前国内增值电信服务行业的市场竞争正在加剧,细分领域的市场集中度将不断提升,服务商间的竞争整合会带来价格的下滑和服务质量的提高。如果公司不能紧跟行业发展的步伐,不能根据客户需求及时进行技术创新和服务模式创新,则存在因竞争优势减弱而导致市场份额下降的风险。

公司在增值电信服务行业中已经具有一定知名度,依靠准确的市场定位、丰富的运营经验累积,在通信服务领域,特别是北京地区有扎实的市场基础和较强的竞争力。同时,公司不断进行技术创新,在满足自身管理应用的基础上,增加对外承揽能力,增强公司的服务能力,不断适应市场需求。

### 6、共同控制可能带来的不确定风险

公司前两大股东方伟与舒浩江分别持有公司47%、31%的股份,为公司的一致

行动人及共同实际控制人。虽然方伟与舒浩江曾在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上对公司的重大事件的表决意见都保持了一致，且已经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从协议上也能约束两人在重大决策之前须达成一致意见以共同实施对公司控制的目的，但仍不排除未来可能因为两个股东之间经营理念的不同导致对公司实施共同控制带来的不确定风险。

#### 7、公司治理的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按照《公司法》及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股东会、执行董事和监事的治理结构，有限公司治理体系不够健全，实践中也出现执行董事和监事未及时换届，以及存在关联交易未履行决策批准程序等不规范情形。2013年1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建立了较为健全的三会治理机构、三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制度》等管理制度。新的治理机构和制度对公司治理的要求比有限公司阶段高，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至今时间较短，公司管理层的管理意识需要进一步提高，对执行更加规范的治理机制尚需逐步理解、熟悉。因此股份公司设立初期，公司存在一定治理风险。

公司在相关中介机构的帮助下，从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开始，比照上市公司的要求，制定了包括《公司章程》和相关配套的管理制度。同时，在推荐主办券商的帮助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管人员对公司治理中的运作有了初步的理解。在公司股份进行公开转让后，公司将在推荐主办券商的帮助和督导下，严格按相关规则运作，以提高公司规范化水平。



## 第五节 有关声明

###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签名及公司盖章

全体董事：

舒浩江 李刚 张峰 王磊

全体监事：

王峰

董明 何凤桐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舒浩江 李刚

张峰 王磊

北京日升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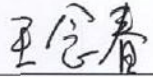
2013年8月3日



##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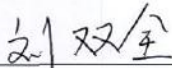
项目小组成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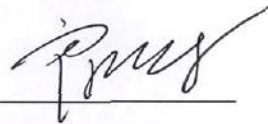
王念春



彭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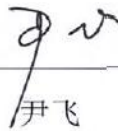


刘双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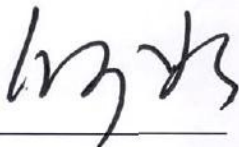
霍思乐

项目负责人：



尹飞

法定代表人：



何如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8月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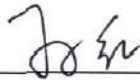
### 三、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承办律师：



李 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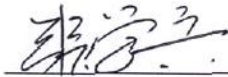


孙 红



都 伟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张学兵



#### 四、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陈红 程北平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陈胜平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2013年8月3日



## 五、资产评估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吕建国  
11000349

37000764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吕建国

北京天通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2013年8月3日



## 第六节 附件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